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监测报告

环监字（2016）第（007）号

项目名称：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委托单位：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2016 年 1 月

承担单位：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主任： 潘良宝

总工程师： 郁建桥

项目负责人： 沈燕

报告编制人： 沈燕

一审： 武超

二审： 王湜

签发： 胡冠九 **职务：** 副主任

现场监测负责人： 赵平、栗鹏辉

参加人员： 黄剑、张劲、陈朕、戴大凯、高丹、蔡熹、陈传斌、陈萍、
史震宇、陈萍、彭英等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电话（传真）：025-84216338

邮编：210036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凤凰西街 241 号

目录

1 前言.....	1
2 验收监测依据	2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工程基本情况	3
3.2 生产工艺简介	12
3.3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7
4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18
4.1 废气排放及其防治措施.....	18
4.2 废水排放及其防治措施.....	25
4.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28
4.4 固体废物及其处理处置.....	28
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30
5.1 废气排放标准	30
5.2 废水排放标准	31
5.3 噪声评价标准	31
5.4 总量控制指标	31
6 验收监测内容	32
6.1 废气监测	32
6.2 废水监测	33
6.3 噪声监测.....	34
7 监测质量保证及分析方法.....	37
8 监测结果与评价	39
8.1 监测期间工况	39
8.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40

8.3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57
8.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63
8.5 排污总量核算	63
9 环境管理检查和“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66
10 结论和建议	69
10.1 结论	69
10.2 建议	70

附件

- (1) 《建设项目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No.92，2015 年 7 月 20 日）
- (2) 《关于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申请》（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10 日）
- (3) 《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12〕1117 号，2012 年 9 月 6 日）
- (4) 《关于对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审〔2013〕233 号，2013 年 11 月 22 日）
- (6) 《关于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宁环建〔2012〕139 号，2012 年 9 月 26 日）
- (7) 《关于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干燥及烘干废气的说明》（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 18 日）
- (8)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组织机构图、环境管理体系文件清单、环境监测

委托书

(9)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案登记表》，备案编号：3201152015004，南京市江宁区环境监察大队，2015 年 2 月 13 日

(10) 公司锅炉停用办理手续，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5 年 5 月 15 日

(11) 公司危废处置合同、资质、转移联单等

(1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及污水接管量说明（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 18 日）

(13) 涂装车间漆雾废气（颗粒物）复测申请（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 6 日）

(14) 涂装车间漆雾废气（颗粒物）全厂排放量预测说明（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 16 日）

1 前言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原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位于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66 号，是一家汽车制造企业。全厂已建项目共有三期，总设计产能为 27 万辆/年，主要产品为一期马自达 2、福特新嘉年华计 16 万辆/a，二期马自达 3 星骋计 6 万辆/a，三期 CX-5 计 5 万辆/a，均已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本次申请验收的年产 9 万辆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为公司四期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技术改造。在确保公司轿车总产能（27 万辆/年）不新增的前提下，通过削减一期项目 9 万辆/年的产能，并通过对原有生产线进行必要的适应性改造和调整，补充必要的设备、模具和夹具等，实现新增 J36R 轿车产能 9 万辆/年。本项目实施后，全厂产排污无重大变化，基本依托公司原有环保设施治理。

本次申请验收四期项目 2013 年 8 月由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 年 11 月通过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批复（苏环审〔2013〕233 号），2015 年 1 月动工，2015 年 5 月完成建设，2015 年 7 月 20 日经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准投入试生产。目前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投入运行，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 75%以上，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原国家环保总局〔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受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马自达）委托，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18 日、2016 年 1 月 13 日~14 日，对该项目中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竣工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2 验收监测依据

2.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27 日)

2.2《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原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 号，2000 年 2 月 22 日)

2.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97〕122 号，1997 年 9 月 21 日)

2.4《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1993 年 9 月 6 日)

2.5《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

2.6《关于对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审〔2013〕233 号，2013 年 11 月 22 日)

2.7《关于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宁环建〔2012〕139 号，2012 年 9 月 26 日)

2.8《关于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干燥及烘干废气的说明》(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 18 日)

2.9《建设项目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No.92，2015 年 7 月 20 日)

2.10《关于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

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申请》（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10 日）

2.11 委托方提供的其他材料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工程基本情况

公司位于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66 号，厂区呈不规则四边形地块，东西向最长约 1200m，南北向最长约 1350m，总占地面积约 1101486 m²，其中一期~四期占地面积约 553600 m²，远期规划用地（现有厂区南侧空地）面积 547886 m²。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周边环境概况示意图 3-2，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3-3。

本次申请验收的年产 9 万辆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为公司四期项目，通过削减一期项目 9 万辆/年的产能，确保公司轿车总产能（年产 27 万辆）不新增，并通过对原有生产线进行必要的适应性改造和调整，补充必要的设备、模具和夹具等，实现新增 J36R 轿车产能 9 万辆/年。四期项目主体工程依托已建项目，公辅工程需要配套新增相关设备。

公司项目建设情况见表 3-1，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情况见表 3-2，建设内容见表 3-3，主要新增及改造设备见表 3-4。

表 3-1 公司项目建设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年生产能力	环评批复文号	目前建设情况	环保验收情况
1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第二工厂乘用车项目 (以下简称一期项目)	马自达 2、福特新嘉年华轿车	7 万辆 (本次已完成削减 9 万辆)	环审 (2004) 290 号	投产	2008 年 10 月通过验收 (环验(2008) 217 号)
2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68CC 轿车生产线改造项目 (以下简称二期项目)	马自达 3 星骋轿车	6 万辆	苏环审 (2010) 3 号	投产	2015 年 3 月通过验收 (苏环验(2015) 41 号)
3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53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以下简称三期项目)	CX-5 乘用车	5 万辆	苏环审 (2011) 227 号	投产	2015 年 3 月通过验收 (苏环验(2015) 42 号)
4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改造项目 (以下简称四期项目)	J36R 轿车	9 万辆	苏环审 (2013) 233 号	完成建设	本次申请验收
合计	公司年产能	-	27 万辆	-	-	-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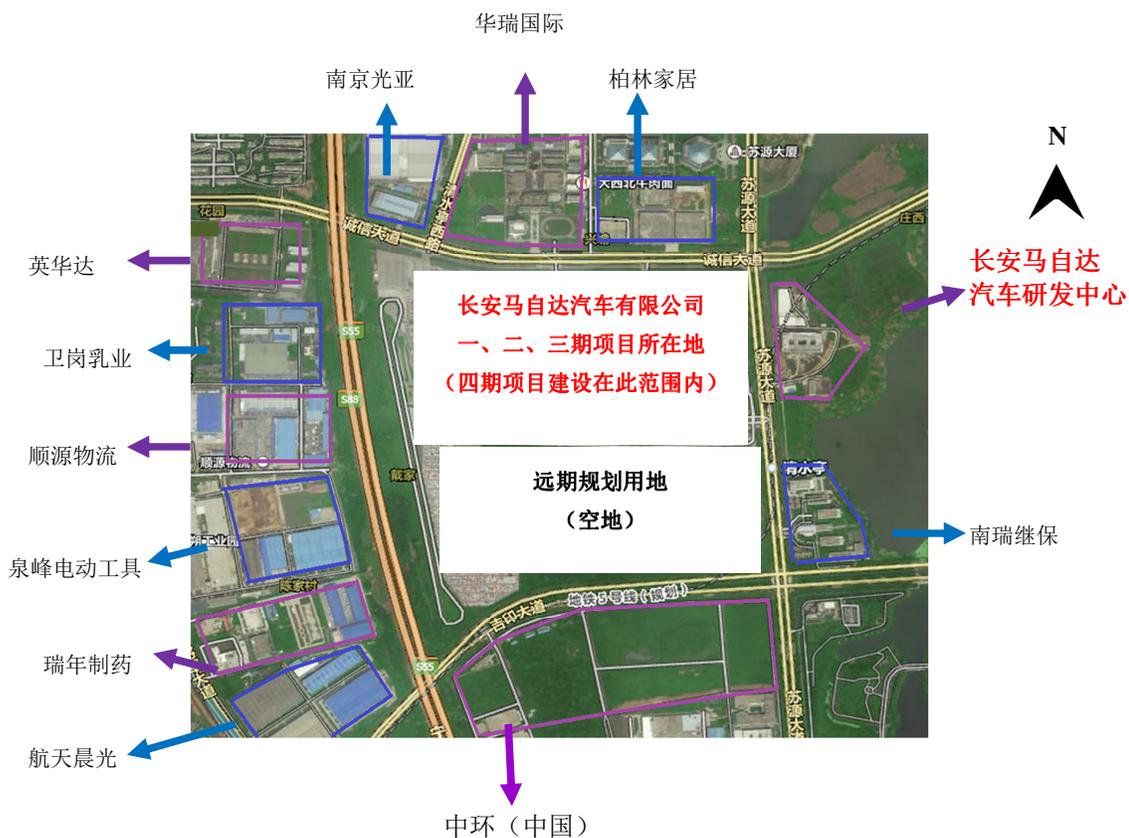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表 3-2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情况

序号	四期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13 年 8 月由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
2	环评批复	2013 年 11 月 22 日由江苏省环境保护厅以苏环审（2013）233 号文予以批准
3	项目建设规模及投资	在确保公司轿车总产能（27 万辆/年）不新增的前提下，通过削减一期项目 9 万辆/年的产能，实现新增 J36R 轿车产能 9 万辆/年。计划投资 17176 万美元（折合 105148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 10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 0.095%。 实际总投资约为 543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约 17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 0.31%。
4	项目性质	技术改造
5	产品方案	J36R 系列车型，其中包括 4 门和 5 门两种形式，发动机配置有 1.5L 和 2.0L 两种排量，变速器配置有手动和自动两种形式，共有舒适型、豪华型、尊贵型 3 个等级的共计 11 款细分车型。
6	主体工程	新建 J36R 系列轿车焊接分总成生产线，并对原有的涂装生产线、总装生产线等进行补充和适应性改造，使之适应 J36R 系列轿车的生产要求，同时补充 J36R 系列轿车生产所需的部分冲压模具、检具以及焊接夹具等。涉及的主要生产车间有冲压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和总装车间。
7	配套工程	本项目充分依托原有厂区构筑物，新建 9750m ² 的冲压车间料架存放区；配电间、冷却塔新增变压器等设备若干台套，其它配套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依托原有设施。
8	本次验收项目 动工及建成时间	2015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5 月竣工。
9	环境监理	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开展
10	试生产核准	2015 年 7 月 20 日经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准投入试生产（No.92）
11	工程实际 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投入运行，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 75% 以上，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表 3-3 本次验收项目与已建项目主体工程及辅助工程衔接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能力	
		已建设一期、二期、三期项目	本次验收新建四期项目	已建设一期、二期、三期项目	新建四期项目
主体工程	冲压车间及仓库和卸货区	车间面积 23261m ² ，设置两条自动冲压生产线，承担马自达 2、福特嘉年华、J68CC、J53R 四种车型的冲压生产任务，生产能力冲压 300 万次/a，三期项目完成后冲压 200 万次/a。	削减马自达 2 和福特新嘉年华等 2 种车型产量 9 万辆/a，增加 J36R 车型产量 9 万辆/a，总产能不变。本项目拟利用现有自动冲压生产线 2 条，仅补充 J36R 自制件生产所需要的冲压模具和必要的检具等，以及因模具数量增加，存放空间不够，因此本期项目将依托三期项目建设的冲压工房放置冲压件等。	三期未建设冲压工房(用于存储零件)，其他一致	新建 9750m ² 料架存放区，用于存储零件，其他一致。
	焊装车间	车间面积 57939m ² ，各分总成焊装生产线 16 条，白车身装配调整生产线 2 条。主要工艺设备 3600 多台/套，模具 32 套，检具 100 多套等。	削减马自达 2 和福特新嘉年华等 2 种车型产量 9 万辆/a，增加 J36R 车型产量 9 万辆/a，总产能不变。根据本产品的特点和工艺技术要求对现有生产线进行适应性调整和改造，利用现有柔性焊装生产线 3 条，即：地板总成焊装线、下车体及主拼焊装线以及白车身调整生产线；同时新增分总成焊装生产线 4 条，即：新增地板分总成生产线 1 条，新增左右侧围分总成生产线 2 条，新增门盖扣合生产线 1 条。新增的 3 条分总成生产线和 1 条门盖扣合生产线拟布置在一期冲压厂房内。	一致	一致
	涂装车间	车间面积 48935m ² ，分为前处理、电泳区域、密封胶区域、中上涂区域、涂装完成区域和总装返修区域 5 大区域。三期实施后拥有各类工艺设备及辅助装置共计 35 台/套。	削减马自达 2 和福特新嘉年华等 2 种车型产量 9 万辆/a，增加 J36R 车型产量 9 万辆/a，总产能不变。涂装车间新增工艺设备 2 台/套，具体为新增 J36R 车型专用工装夹具 1 套，J36R 车型专用贴黑膜夹具 1 套，新增 J36R 车型服务件配套架子 1 套；改造工艺设备为适应性改造涂装输送台车、涂装输送系统、机器人涂装喷涂程序 1 套。利用现有厂房不进行扩建。	一致	一致

	总装车间及库房和返修区	车间面积86724m ² ，三期实施后该车间拥有汽车总装线1条，检测线2条，采用混线装配生产方式，生产节拍1分钟，总装生产线工位115个，工位节距6米。	削减马自达2和福特新嘉年华等2种车型产量9万辆/a，增加J36R车型产量9万辆/a，总产能不变。根据J36R车型的结构特点以及其对车间装配线的工艺技术要求，本项目将新增后桥分装设备，并对总装车间现有的整车总装线（包括内饰线、底盘线和最终装配线）以及前后桥、发动机等分装线进行适应性调整改造，以实现新增J36R与现有车型马自达2、新嘉年华、马自达3等混线装配生产的方式。新增设备布置于现有厂房内。	车间面积83929m ² ，其他一致	一致
	技术中心	公司已初步具备了一定的整车局部结构等方面的设计开发条件，但尚未形成整车产品的自主设计能力。在整车总体及系统性能设计、产品结构并行设计以及试验、验证、评价等方面仍缺少必要的手段。	重点补充电器零部件耐久台架、ATI 数据采集系统、发动机标定用 INCA、FEV 油气含量检查设备、轮胎道路模拟机、带环境温度控制减震器试验台、部件级别耐腐蚀试验舱、车身外板强度台架以及 NVH 设备扩展等研发试验设备。新增各类进口试验设备和仪器共计 15 台/套。	一致	已建设，不在厂区内（位于厂区地块东侧，并隔苏源大道）
公用工程	给水（新鲜水）	三期实施后全厂用水量共 260 万 t/a，由江宁水厂通过城市给水管网供水。	全部为生产用水，水量为 80.04 万 t/a	供水方式一致	一致
	排水（雨污分流）	三期实施后全厂废水量共 548648t/a。通过厂区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至秦淮新河，清下水经雨水管网排入九龙湖。	生产废水共 134422.5t/a。通过厂区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宁环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后排放至秦淮新河，清下水经雨水管网排入九龙湖。	全厂废水量约 443500t/a，生产废水预处理后接入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即宁环水质净化厂处理集中处理后排放至秦淮新河，其他一致。	
	冷却（冷却塔）	三期实施后，共设置 9 台冷却塔，循环能力 22416m ³ /h，循环水量 17102m ³ /h	配套新建焊接分总成需要新增 2 台卧式涡壳双吸泵，增加玻璃钢冷却塔一座。循环水量增加 5700m ³ /h。	一致	一致

	压缩空气 (空压站)	安装有 64.1m ³ /min 螺杆式空压机 3 台 (二用一备), 43.3m ³ /min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4 台 (目前是三用一备), 总供气能力为 365m ³ /min。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供电 (配电间)	来自市政电网; 设置 1 个 110kV/10kV 降压站、1 座 10KV 开闭所和 10 个车间级变电所。	2 台变压器 以及低压等配电设备	一致	一致
	供气、 供热 (锅炉)	燃料为天然气, 由开发区提供, 三期实施后全厂设置 6 台燃气热水锅炉。	依托现有锅炉设施, 不新增天然气用量	一致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 关闭 1 台制冷站锅炉后, 全厂设置 5 台燃气热水锅炉。
	软水处理系统	为锅炉提供软水, 设计总处理量 330m ³ /h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纯水制备	为涂装车间提供纯水, 设计处理量 42m ³ /h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消防 泵站	喷淋水量, 3500×2GPM, 消防栓水量, 1152m ³ /h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储油区 (储罐)	3 个汽油储罐, 围堰尺寸 12m×7.8m, 高 3.1m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占地 及绿化	厂区一期~四期占地面积 553600 m ² , 绿化面积 172700 m ² , 绿化率 31.2%。	依托原有绿化	一致	一致
	试车道	2000m	不新增	一致	一致
	其他	化验室、办公、食堂等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风险	消防水池	3000m ³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一致	一致

	事故池	720m ³	依托三期实施后设施	240m ³	污水处理站 4 个高浓度废水倒槽池、2 个工业废水调节池兼作事故废水收集池，总计约 1282m ³ 。
	生产班制及职工人数	(1) 一期: 3800 人, 251 天/年, 3 班制, 每班 7 小时。 (2) 二期: 不增加人员, 250 天/年, 3 班制, 每班 7 小时。 (3) 三期: 不增加人员, 250 天/年, 3 班制, 每班 7 小时。	(4) 四期: 不新增人员, 从原有人员中调剂解决。250 天/年, 3 班制, 每班 7 小时。		公司职工人数约 3800 人, 全厂最大小时生产能力 52 辆整车, 年生产 251 天, 满负荷工况下日生产约 21 小时, 二班制, 每班 10.5 小时。

注: 实际建设情况由公司提供。

表 3-4 四期项目主要新增及改造设备情况表

序号	主要新增设备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总新增 (台/套)	含进口 (台/套)	总新增 (台/套)	含进口 (台/套)
1	冲压车间	96	6	96	6
2	焊装车间	537	38	537	38
3	涂装车间	3	0	3	0
		1 (改造)	0	1 (改造)	0
4	总装车间	164	54	164	54
		8 (改造)	3 (改造)	8 (改造)	3 (改造)
5	技术中心	15	15	15	15
合计	新增各类工艺设备 (含各种模具、 检具和夹具等)	815	113	800	98
	改造各类工艺设备 (含各种模具、 检具和夹具等)	9 (改造)	3 (改造)	9 (改造)	3 (改造)

注: 实际建设情况由公司提供。

3.2 生产工艺简介

3.2.1 整车总体生产线

公司一期、二期项目生产轿车，三期项目生产五门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四期项目生产轿车，主要差异为所生产的乘用车型号不同（配置相应的车门、发动机、变速器等）。主要生产流程为：外购切割好的薄钢板在冲压车间冲压成型后，运至焊装车间焊成白车身后再运至涂装车间，涂装生产线主要分为前处理、电泳区域、密封胶区域、中上涂区域、涂装完成区域和总装返修区域 5 大区域。经过以上几道工序，车身油漆完毕后进入总装车间进行配件总装。总装车间分内饰装配线、底盘装配线、最终装配线、整车检测线，并设置有返修区。经过以上工序，成品车辆驶入存放场地，等待出厂。总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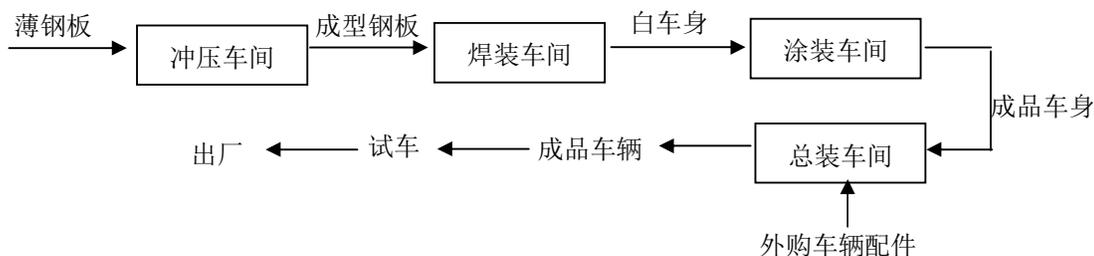


图 3-4 总生产工艺流程图

3.2.2 冲压车间

冲压车间需承担 J36R 车身左/右侧围、左/右翼子板等大型内外覆盖件及主要底盘结构件的冲压成型、模具修正和金属废料处理等工作，年生产纲领为 9 万辆套（92 万冲次/年）。

四期项目利用冲压车间原有 2 条自动冲压生产线，补充 J36R 自制件生产所需要的冲压模具和必要的检具等，以及因模具数量增加，存放空间不够，新建 9750m² 的冲压车间料架存放区用于存储零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

节见图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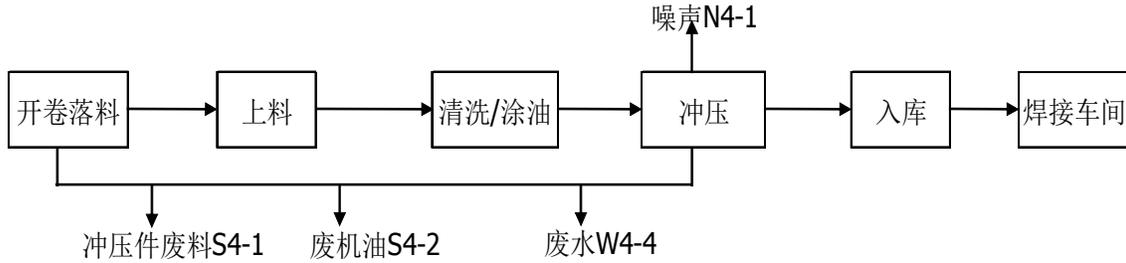


图 3-5 冲压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

3.2.3 焊装车间

焊装车间需承担 J36R 轿车车体的左/右侧围、地板分总成、地板总成、车身，发动机舱盖、行李箱盖、背门、左/右前车门、左/右后车门等总成的装配和焊接，以及白车身的装配、调整，年产 9 万台白车身。

四期项目焊装车间利用现有柔性焊装生产线 3 条，新增 J36R 焊接分总成生产线 4 条，即：新增地板分总成生产线 1 条、新增左右侧围分总成生产线 2 条、新增门盖扣合生产线 1 条。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见图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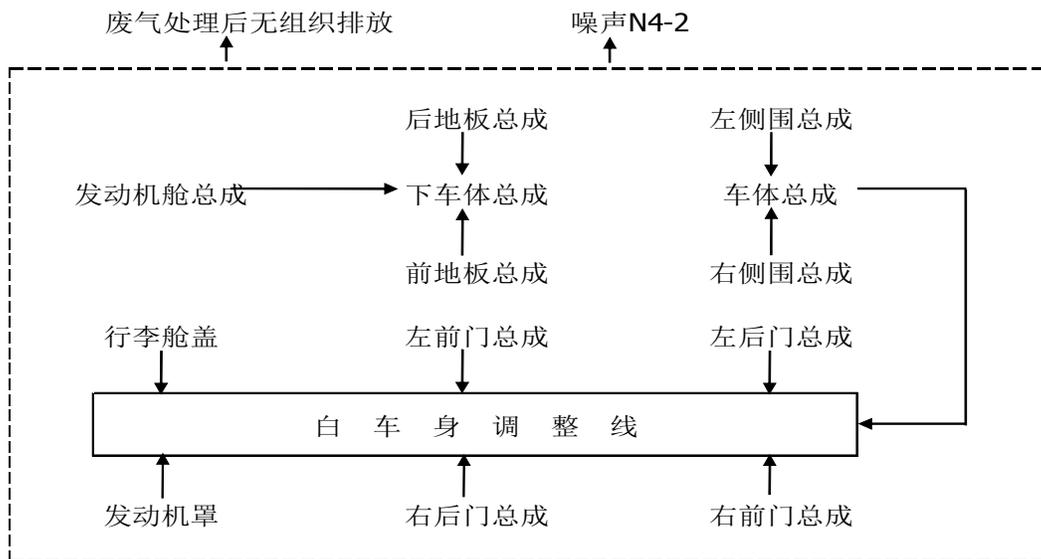


图 3-6 焊装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

3.2.4 涂装车间

涂装车间需承担四期项目的车型涂装生产任务，生产纲领为年产 9 万辆。涂装生产线主要分为前处理（磷化处理、钝化处理），阴极电泳涂底漆（电解、电泳、电沉积、电渗），焊缝涂密封胶，中涂和面漆（均采用有机溶剂涂料，并采用了目前较为先进的三湿一烘（3C1B）喷涂工艺），终检线和必要的返修。

四期项目涂装车间仅新增工艺设备 2 台/套，具体为新增 J36R 车型专用工装夹具 1 套，J36R 专用贴黑膜夹具 1 套；改造工艺设备为适应性改造涂装输送台车、涂装输送系统、机器人涂装喷涂程序 1 套；利用原有厂房不进行扩建。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见图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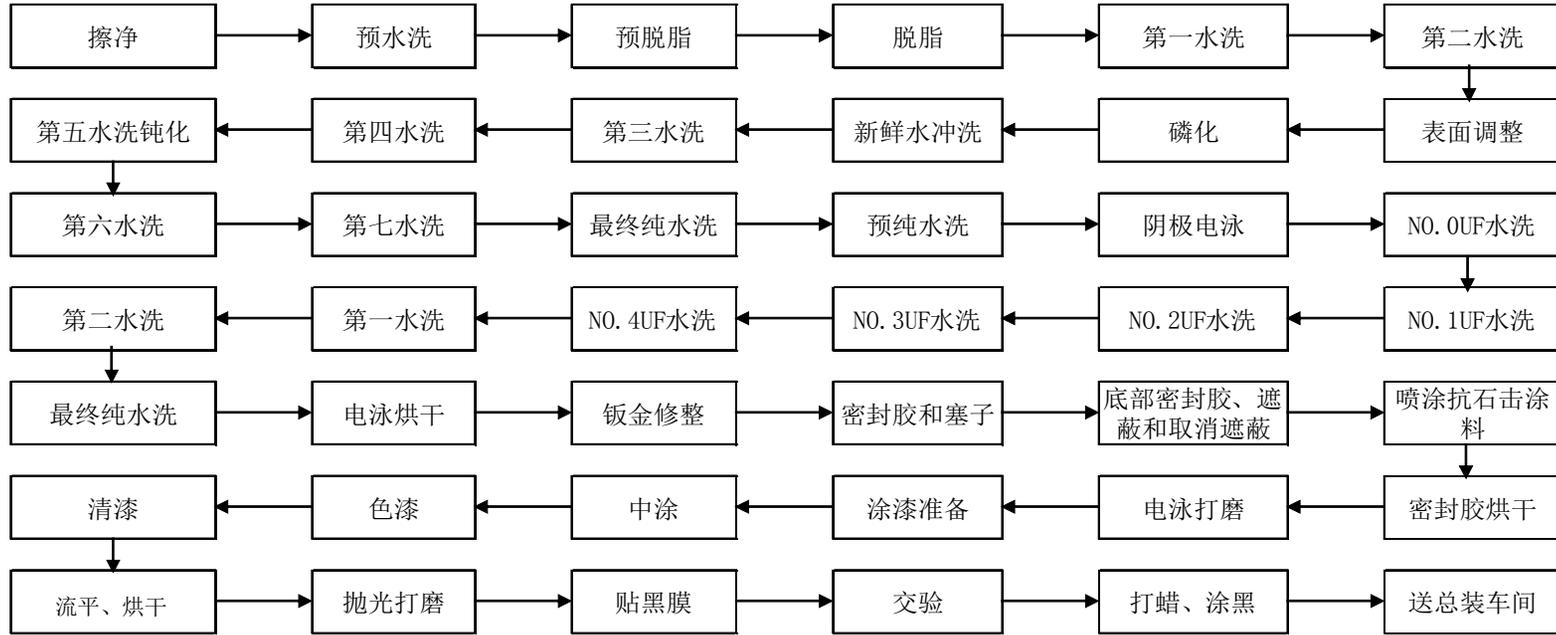
3.2.5 总装车间

总装车间需承担四期项目 J36R 车型的混线总装和检测生产任务，生产纲领为年产 9 万辆。油漆好的车身进入总装车间进行配件总装，工艺过程主要包括：内饰装配线、底盘装配线、最终装配线、整车检测线，并设置有返修区。

四期项目总装车间新增后桥分装设备，并对现有的整车总装线以及前后桥、发动机等分装线进行适应性调整改造，以实现新增 J36R 与原有车型混线装配要求。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见图 3-8。

经过以上工序，成品车辆驶入存放场地，等待出厂。

工艺流程:



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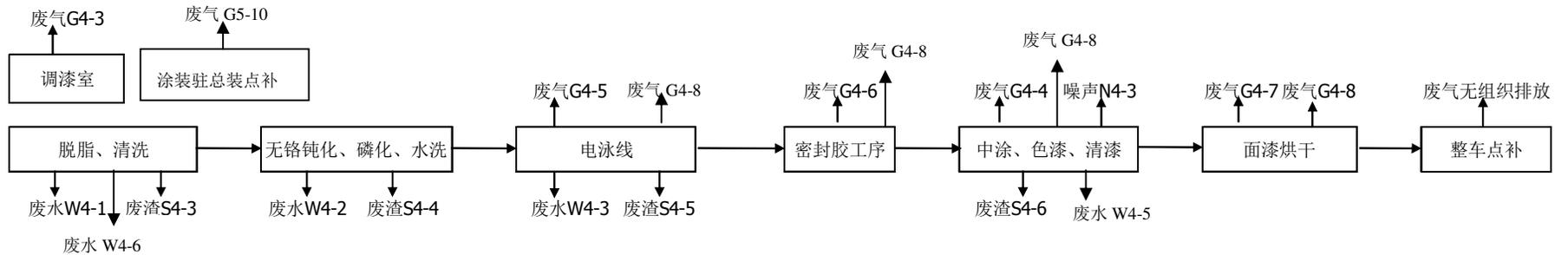


图 3-7 涂装车间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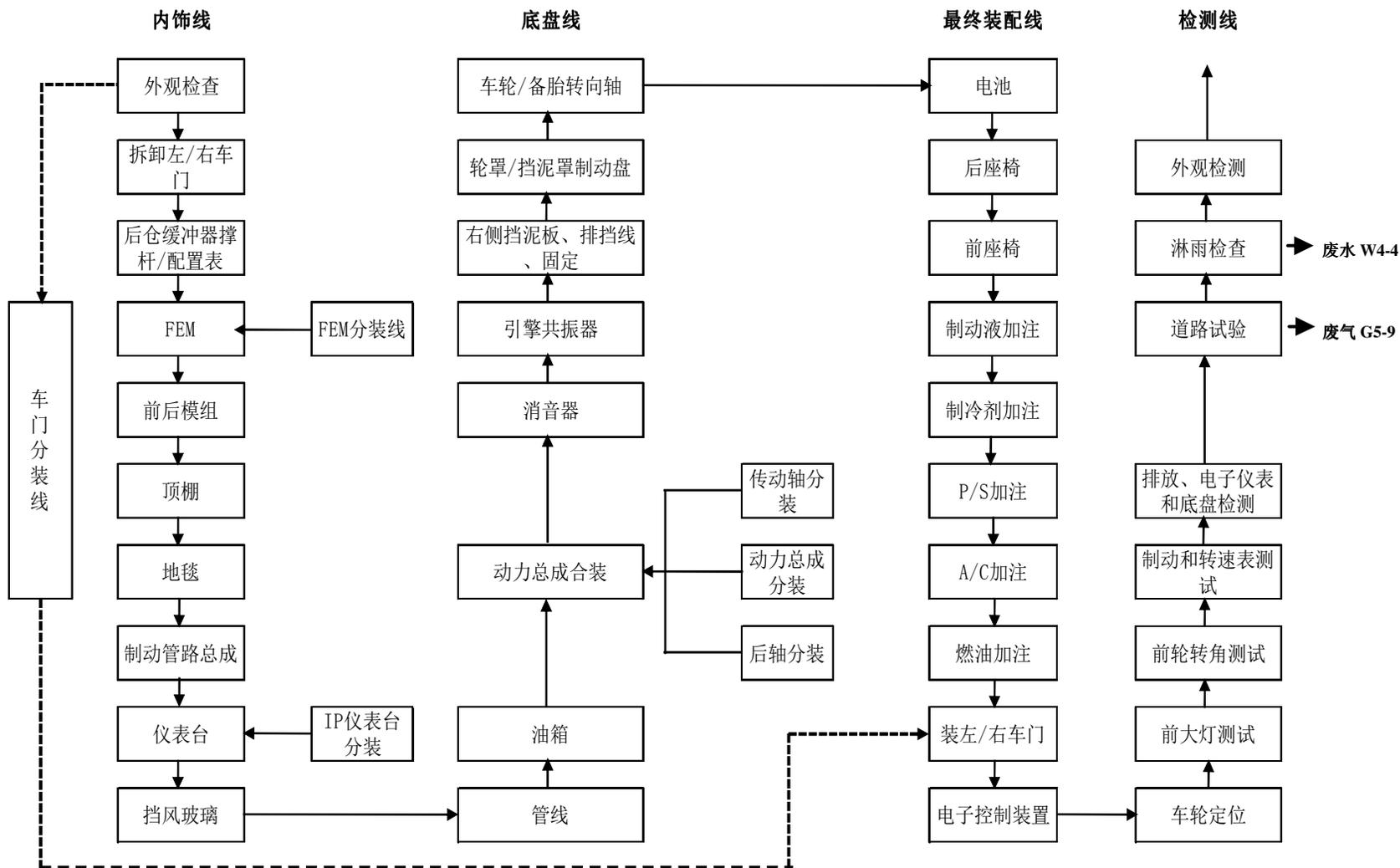


图 3-8 总装工艺流程图

3.3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3.3.1 环评结论

本项目属于整车生产项目，其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属于开发区鼓励类的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符合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定位。本项目建设符合《南京市江宁区域总体规划（2010-2030）》、《南京市江宁区域城乡统筹规划》、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总体规划、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环评批复等要求。该项目选用先进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水平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污染治理措施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和妥善处置，对大气环境、声环境、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具有一定的社会环境经济效益，污染物总量能够实现区域内平衡。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3.3.2 环评批复要求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要求及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的预审意见见附件。

4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4.1 废气排放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有锅炉燃烧废气和工艺废气，其中工艺废气主要是：涂装车间调漆废气（G4-3）、喷漆废气（G4-4）、干燥及烘干废气（G4-5、G4-6、G4-7、G4-8）和总装车间汽车检测尾气（G4-9）、总装点补漆废气（G4-10）。废气处理以及排放依托厂内已建设废气处理设施，不增加排气筒。具体治理措施如下：

（1）锅炉燃烧废气（G1、G2）。5 台燃气热水锅炉的燃烧废气，均依托原有排气筒排放，四期项目系公司内部产能调整满足，不增加产能，故天然气用量及相应锅炉燃烧废气不增加。

原项目在制冷站已建设 2.1MW 燃气热水锅炉 3 台，热水用于对涂装车间组合式空调器的温湿度调节和通过板式热交换器来提升前处理槽液的温度达到工艺要求，主要污染物为烟尘、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锅炉燃烧废气通过已建 1 根 18.5m 高排气筒排放。

原项目在涂装车间已建设 2.1MW 燃气热水锅炉 3 台，用于提供涂装前处理线所需清洗热水，锅炉燃烧废气通过已建 3 根 21m 高的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根据“以新带老”要求，至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完成锅炉停用手续办理，已停用制冷站 1 台燃气热水锅炉，制冷站剩余 2 台锅炉年运行时间 3780h/台，可满足生产要求。

（2）涂装车间调漆废气（G4-3）。调漆时产生少量苯系物和非甲烷总烃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已建 1 根 34.1m 高排气筒排放。

（3）涂装车间喷漆废气（G4-4）。车身中涂、面漆需要在喷漆房内进行，喷漆废气含有漆雾、苯系物和非甲烷总烃，利用已建设 5 套漆雾水旋式净化处理后，通过已建 60 米高混凝土排气筒排放。

（4）涂装车间干燥及烘干废气主要包含：①电泳区域流平段废气

(G4-5), ②密封胶区域流平段废气(G4-6), ③面漆区域流平段废气(G4-7), ④烘干废气(G4-8), 处理设施及排气筒全部依托已建设施, 本期无变化。即: ①, ②, ③股流平段废气经收集后, 分别通过 2 根 23 米高的电泳、面漆流平段废气排气筒和密封胶流平段废气排气筒高空排放; ④烘干废气经 2 套 RTO 装置焚烧处理后, 分别通过 2 根 23 米高的 RTO1、RTO2 烘干废气排气筒高空排放。

(5) 总装车间汽车检测尾气(G4-9), 收集后通过已建 1 根 20.1m 高排气筒排放。

(6) 总装车间点补漆废气(G4-10)。汽车总装后未能一次性检查通过的个别车辆, 需要在点修喷漆室进行补漆, 产生的废气主要有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甲苯等, 收集后通过已建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7) 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焊装车间产生的焊接烟气和打磨粉尘, 涂装、总装等车间零星作业排放的极少量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以及厂区试车跑道测试车排放的尾气等, 通过加强管理并依托焊装车间已配置 23 套烟尘净化器等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四期项目完成建设后全厂废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1, 各排气筒分布示意图 4-1~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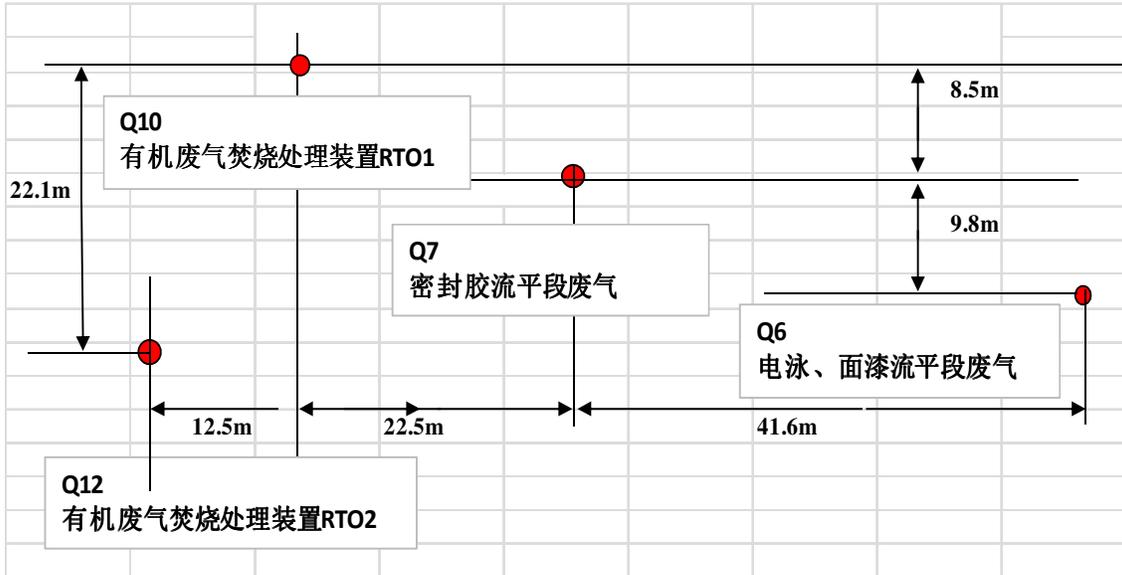


图 4-1 涂装车间排气筒相对位置 (单位: m)

- 注: (1) 涂装车间屋顶布置的 4 个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均为 23m, 其中 Q6 和 Q7 间距约 42.7m, Q6 和 Q12 间距约 76.7m, Q6 和 Q10 间距约 66.7m; Q7 和 Q12 间距约 37.55m, Q7 和 Q10 间距约 24m; Q10 和 Q12 间距约 25.4m。
- (2) Q6 和 Q7 均排放流平段废气、Q10 和 Q12 均排放 RTO 燃烧烘干废气, 均需要核算等效后污染物排放速率。
- (3) Q6 和 Q7 等效后、Q10 和 Q12 等效后等效排气筒间距大于 46m, 不再需要核算等效后污染物排放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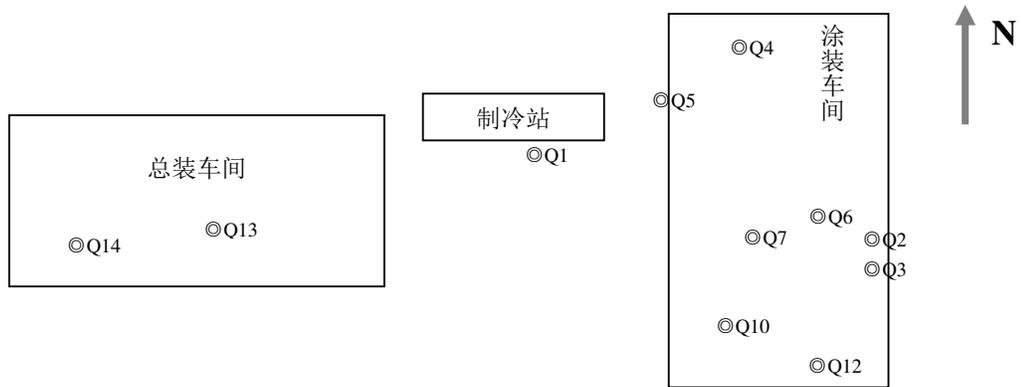


图 4-2 全公司排气筒分布示意图 (含废气监测点◎)

表 4-1 四期项目实施后全厂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 表

序号	装置名称 及废气编号	主要污染物	四期实施前/后 全厂烟气量 (万 m ³ /h)	环评设计 排放 时间 (h/a)	环评设计			四期 实际建设情况
					四期治理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气筒高度(m) /数量(根)	
1	制冷站 2 台 2.1MW 燃气锅炉 燃烧废气 G1	烟尘、SO ₂ 、NO _x	1.32/0.88 (四期关闭 1 台)	3780	依托已建，高空排放	1	18.5/1	一致
2	涂装 3 台 2.1MW 燃气锅炉 燃烧废气 G2	烟尘、SO ₂ 、NO _x	0.44×3	3780	依托已建，高空排放	2-1、 2-2、 2-3	21/3	一致(2 用 1 备)
3	调漆废气 G3、G4-3	非甲烷总烃、 甲苯、二甲苯	10	5271	依托已建，高空排放	3	34.1/1	一致(调漆 需 现场 调混)
4	喷房喷漆废气 G4、G4-4	漆雾、非甲烷总 烃、甲苯、二甲苯	153	5271	依托已建 5 套水旋式净化装 置，漆雾 率 95%、 非甲烷总烃 率 10%	4	60/1	一致
5	涂装-电泳区域流平 段废气 G5、G4-5、 涂装-面漆区域流平 段废气 G7、G4-7	非甲烷总烃、 甲苯、二甲苯	1.8	5271	依托已建，高空排放*	5	23/1	一致
6	涂装-密封胶区域流 平段废气 G6、G4-6		0.9	5271	依托已建，高空排放*	6	23/1	一致
7	烘干废气(含少量 天然气助燃废气) G8、G4-8	非甲烷总烃、 甲苯、二甲苯、 SO ₂ 、NO _x	5.2	5271	依托已建 2 套 RTO 焚烧装 置，对非甲烷总烃、甲苯、 二甲苯的 率 95%	8-1、8-2	23/2	依托已建 2 套 RTO 焚烧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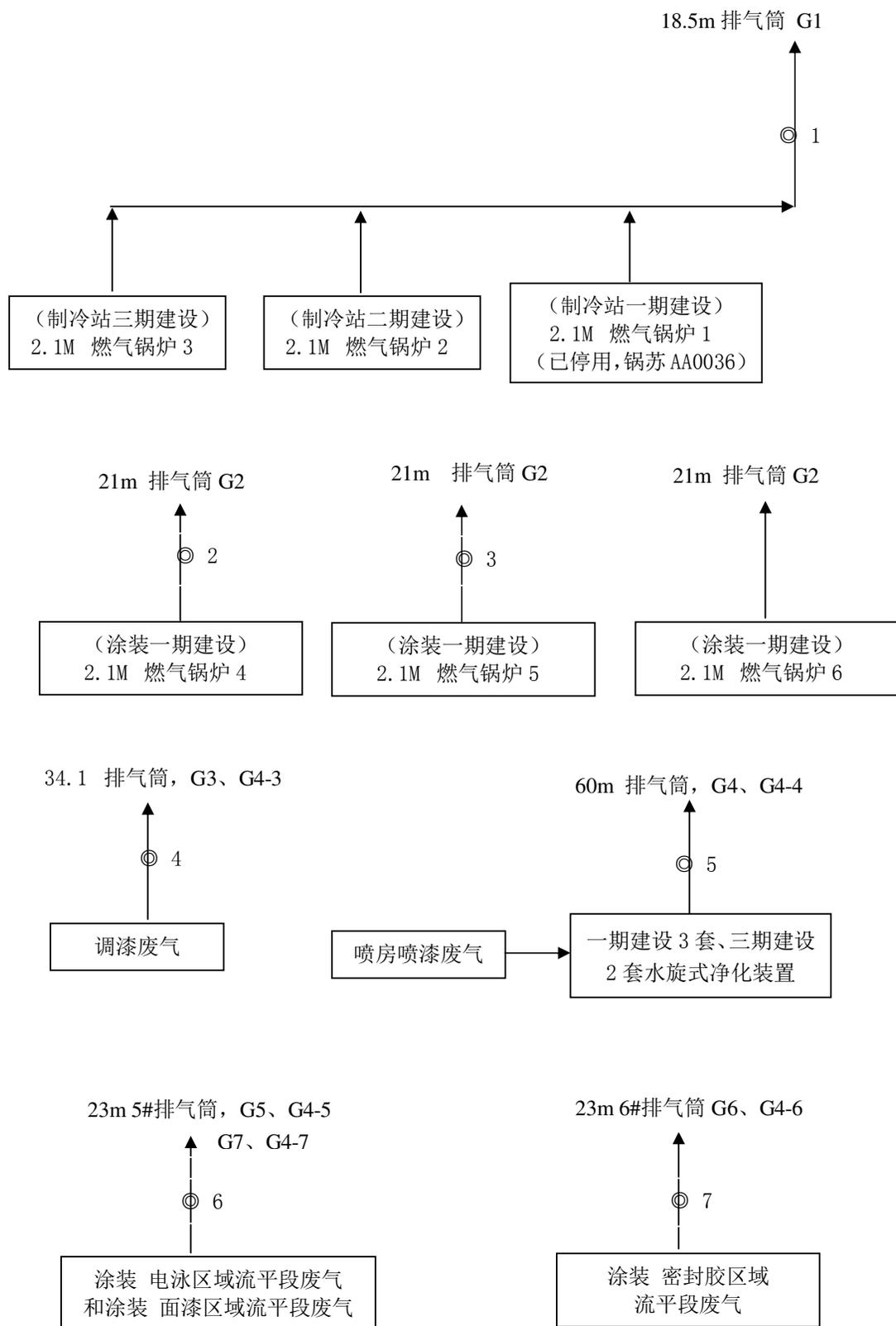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8	总装车间 汽车检测尾气 G9、G4-9	非甲烷总烃、NO _x	6.15	5271	(地下通风设备收集) 依托已建 2 套, 高空排放	9	15/1	20.1 (已建 1 根)
9	总装点补漆废气 (5 个人工补漆室) G10、G4-10	非甲烷总烃、甲 苯、二甲苯、漆雾	12.2	2000	依托已建, 高空排放	10	15/1	一致
10	排气筒合计	/	/	/	/	/	12 根	12 根
11	无组织 排放 废气	焊装车间	烟尘、粉尘	/	/	依托原有各工位 23 套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 对焊接烟 尘的收集率约为 70%, 处理率可达 99% 以上, 废气经过 净化后返 焊装车间工位循环使用, 不对外排放。同 时新增空调送风系统 5 套。		一致
		涂装车间	非甲烷总烃、 甲苯、二甲苯	/	/	通过加强管理以减少排放		一致
		总装车间	非甲烷总烃	/				
		试车跑道 测试车排 放的尾气	/					

注: (1) G 为全厂废气编号, G-为四期项目废气编号。

(2) “*”根据环评单位 2015 年 9 月提供的说明, 该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中, 干燥及烘干废气主要包含: ①电泳区域流平段废气, ②面漆区域流平段废气, ③密封胶区域流平段废气, ④烘干废气, 处理设施及排气筒实际全部依托三期项目实施后设施, 本期不变化。即: ①, ②, ③股流平段废气经收集后, 分别通过 2 根 23 米高的电泳、面漆流平段废气排气筒和密封胶流平段废气排气筒 接高空排放; ④烘干废气经 2 套 RTO 装置焚烧处理后, 分别通过 2 根 23 米高的 RTO1 和 RTO2 烘干废气排气筒达标排放。 见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说明。

(3) 本项目(四期)原环评报告中, 环评单位将流平段废气(即环评中的干燥废气)和烘干废气进行了合并, 均“经 2 套 RTO 焚烧装置处理后排放, 对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的 率为 95%”, 不符合实际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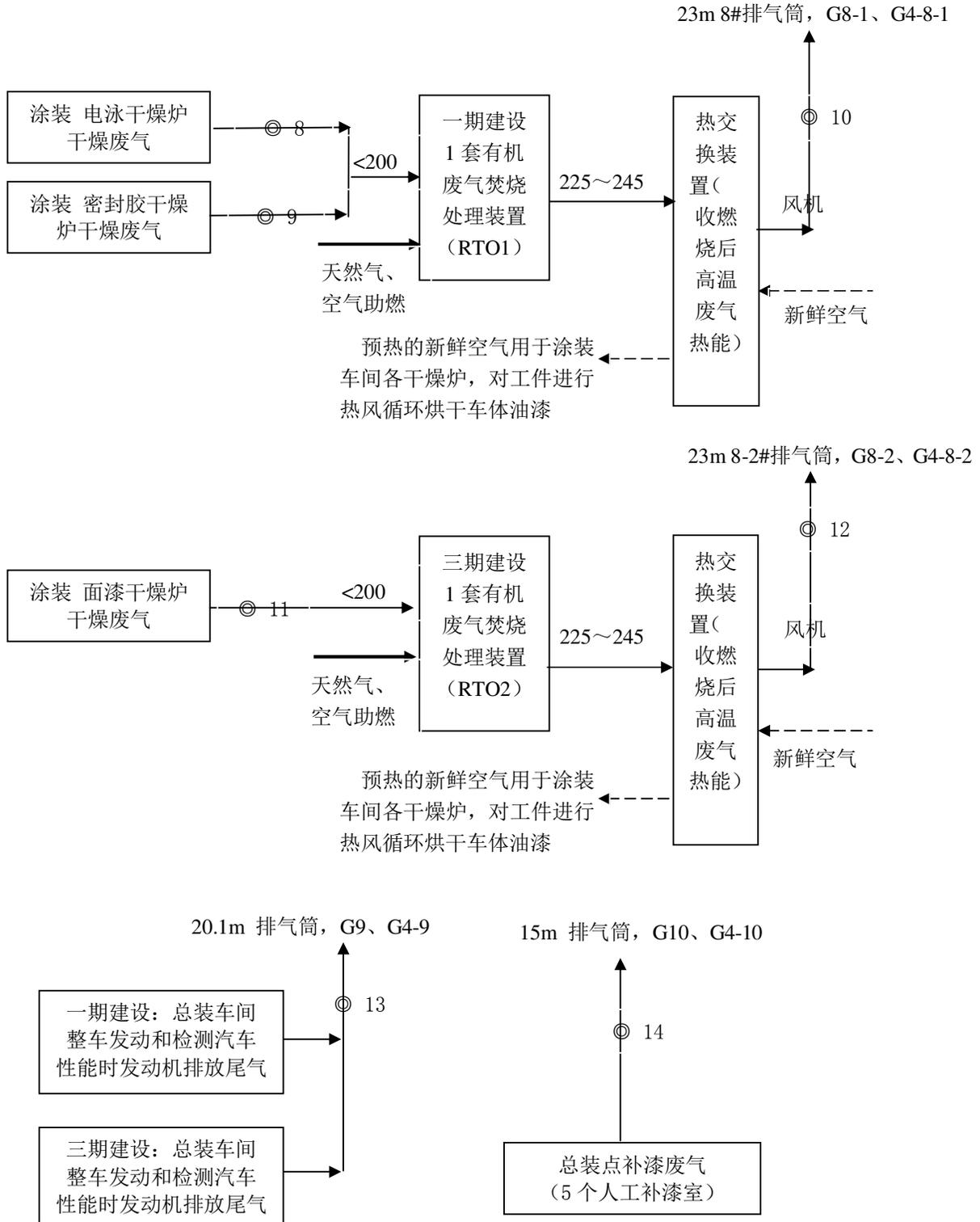


图 4-3 全公司排气筒设置 (含废气监测点)

4.2 废水排放及其防治措施

四期项目不新增员工。生产废水主要有脱脂清洗含油废水（W4-1），磷化、钝化废水（W4-2），电泳废水（W4-3），漆雾净化废水（W4-5），脱脂、电泳、喷漆倒槽水（W4-6）和其它废水（W4-4）等；生活污水主要有办公用水、食堂污水；均依托厂内已建设污水处理站处理。

公司原有废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 3000t/d，其中磷化处理线 1300t/d，其他处理线 1700t/d，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入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中涂装车间磷化废水单独收集、处理，确保一类污染物在处理设施排口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1 标准后再接管处理。

原有厂区已经实施雨污分流工程，冷却塔排水等清下水、雨水分别排入厂区东面、北面的雨水收集池，最后通过开发区雨水管道排入九龙湖。全公司设置一个污水接管口，二个雨水（含清下水排水）排口。

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2，废水去向见图 4-4，污水处理线设计指标见表 4-3、表 4-4。

表 4-2 四期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装置名称	序号	废水来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预测 废水产生量 t/a	实际废水 产生量 算 t/a	环评设计治理 措施及排放 向	实际建 设情况
涂装	W1	脱脂清洗含油废水	COD、SS、BOD ₅ 、石油类、 阴 子表面 性剂 (LAS)	97568.738	110000	物化处理+ 性污泥生化处 理, 达到《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 标准后, 排入宁环水质净化 厂管网, 处理能力为 1700t/d	根据三期环评要求, 已将“生化段工艺流 程由 性污泥改为接 氧化法”, 处理后污 水排入江宁开发区污 水处理厂即宁环水质 净化厂管网, 处理能 力为 1700t/d
	W3	电泳废水	COD、SS、BOD ₅	95425	28000		
	W5	漆雾净化废水	COD、SS	2952.5	67000		
	W6	脱脂、电泳、喷漆倒槽水	COD、SS、BOD ₅	5005.687	5000		
其他	W4	总装检测线淋雨房用水、 冲压清洗废水、 纯水制备浓水等	COD、BOD ₅ 、石油类	46203.325	25000		
生 污水	W8	办公楼、食堂	COD、BOD ₅ 、SS、动 物油、 NH ₃ -N、总磷	74296	9500	隔油、化 池预处理后 接入厂内污水处理站	一致
初期雨水	/	初期雨水	/	/	/	一期已建成 8000m ³ , 收集池收集吸油	一期未建设
涂装	W2	钝化、磷化废水	Zn ²⁺ 、Ni ²⁺ 、磷	199780.999	199000	凝+沉 , 处理达到 GB8978-1996 第一类污染 物最高 排放浓度 , 排 入管网, 处理能力为 1300t/d	一致
		合计		446936.249	443500		
清下水	W4-7	软水制水站锅炉排水、 冷却塔排水等	COD、SS	447831	29000	接排入开发区雨水管网	一致

注: (1) 项目生产废水分两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车辆生产时的废水产生量, 即正 生产期间, 整车生产的同时, 工艺及清洗车辆的工位产生的废水量, 与产量成正 。第二部分为倒槽水及其他水槽清洁排水, 一 在周 期停产 底清洁作业时产生, 该部分废水产生量相对不固定, 不仅 期间产量相关, 与公司 期、清洁作业安排有关; 该部分废水储存于污水处理站并分批次混入日 排水中处理, 污水处理站节假日不停运。公司根据几年来的运行情况统计, 两部分废水量合计约 1.2 /车~2.0 /车。(2) 一期、二期、三期、四期废水一并产生、处理和排放, 实际废水产生量由公司 算。(3) 四期项目废水处理均依托三期实施后厂内已建设污水处理站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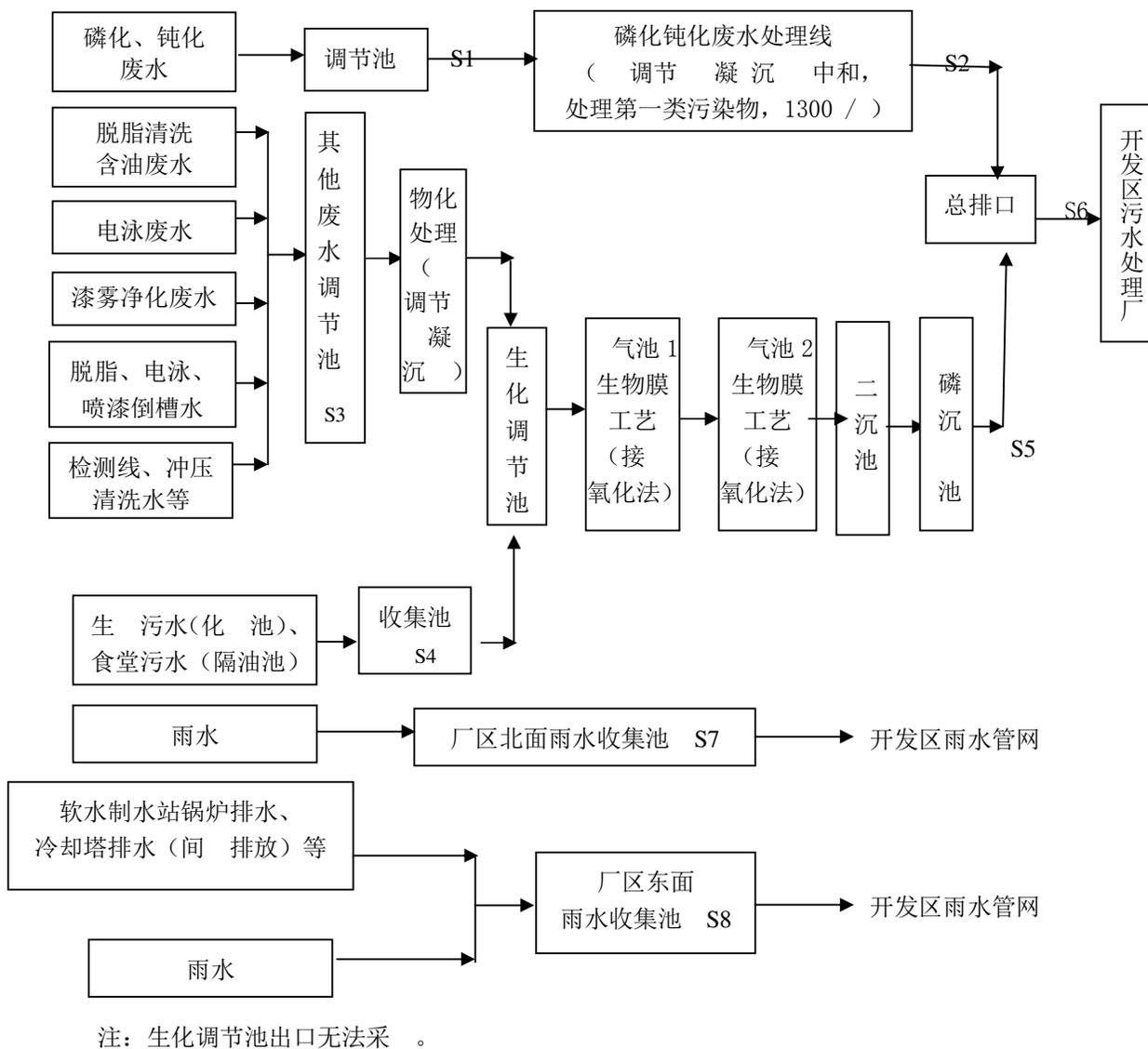


图 4-4 全厂废水 向示意图 (含废水监测点)

表 4-3 磷化钝化废水处理线设计指标

主要污染物设计指标	总	总磷 (TP)	COD	pH	总
	mg/L	mg/L	mg/L	无量纲	mg/L
进口浓度 (S1)	15~20	50~60	200	4~6	5.0
出口浓度 (S2)	1.0	0.5	100	6~9	0.25
设计处理效率 (%)	93.3~95.0	99.0~99.1	50.0	/	95.0

注：S 对应废水监测点位。

表 4-4 其他废水处理线设计指标

主要污染物设计指标	总磷 (TP)	COD	pH
	mg/L	mg/L	无量纲
其他废水调节池出口 (S3)	20	1500~2000	10
磷沉池出口 (S5)	0.5	100	6~9
设计处理效率 (%)	97.5	93.3~95.0	/

注：S 对应废水监测点位。

4.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固定源和移动源，固定源主要来源于各类风机、冲压机、空压机、各种泵以及汽车检测线发动机噪声等，移动噪声源主要是车辆跑道测试噪声，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见表 4-5。

表 4-5 四期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来源)	数量	环评预测声级 dB (A)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1	冲压车间 冲压生产线噪声	2 条	90-100	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设备基 安装减振器，设备车间全封闭隔音	采用“低噪声、冲压机全封闭隔音罩、柔性胶接、消声器、建筑隔音”等措施降噪。
2	焊装车间机 噪声	1 处	88	建筑隔声	
3	涂装车间风机噪声	2 套	85	减振措施、建筑隔声	
4	总装车间汽车检测线 发动机噪声	30 辆/h	85-100	建筑隔声	
5	冷 机房	—	—	建筑隔音	
6	空压站空压机噪声	1 台	94	隔音板、吸音材料， 空压机吸气口设消声器	
7	试车场	9 辆/h	80	—	

4.4 固体废物及其处理处置

四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 板落料钢渣、废机油、各种包装材料、喷漆渣、废溶剂、污水处理站污泥及生 等，其中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 固废委托南京 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重 一 为物流有限公司 收再利用，生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具体产

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6。

表 4-6 四期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分类及编号	环评预测 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 量 算 (t/a)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1	板落 料钢渣	74	9279	5500	南京天地人和 再生资源利用 有限公司	南京 利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 收再利用
2	废机油	HW08	7	10	南京 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 武 油 加剂经 部
3	废金属、 料	HW49	15000 个	10000 个	南京宁 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南京 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宁 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江新明达资源 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4	废溶剂及 其包装	HW42	23.3	24	南京凯燕 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凯燕化工有限公司
5	电泳渣	HW17	5	0	南京 废 物 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 天宇 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安 超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磷化渣			5		
6	漆渣	HW12	180	165		
7	含胶废物	HW49	23.3	30	南京 废 物 处理有限公司	
8	含油废物	HW49	30	15	南京 废 物 处理有限公司	
9	污水站 污泥	HW12	277.2	300	南京江源再生 资源利用 有限公司	
10	废 电池	HW49	1.67	5	南京天地人和 再生资源利用 有限公司	重 一为物流有限 公司 收再利用
11	包装箱	86	1350	800	南京天地人和 再生资源利用 有限公司	委托南京江宁开发区 清洁管理所处理
公司生			/	/	/	

注：固废实际产生量由公司提供，由管理部门进一步核实。

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5.1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厂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燃气锅炉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时段标准， 见表 5-1、表 5-2。

表 5-1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 排放速率 (kg/h)					标准依据
		15 (m)	20.1 (m)	23 (m)	34.1 (m)	60 (m)	
二甲苯*	70	1.0	-	3.0	7.6	22.5	《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 (GB16297- 1996)表 2 二级标准
甲苯*	40	3.1	-	9.0	22.9	67.5	
非甲烷总烃*	120	10	17.4	27.8	72.3	225	
二氧化硫 (SO ₂) *	550	-	-	7.5	-	-	
氮氧化物 (NO _x) *	240	-	1.33	2.2	-	-	
颗粒物	120	3.5	-	-	-	85	
烟尘	50	燃气锅炉排气筒高度 18.5m、21m					《锅炉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13271- 2001) 时段 燃气锅炉标准
二氧化硫 (SO ₂)	100						
氮氧化物 (NO _x)	400						
烟气黑度	1 (林 黑度, 级)						

注：“*”根据《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 B 中内 法计算 20.1m、23m 和 34.1m 高排气筒、外 法计算 60m 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最高 排放速率。

表 5-2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限

序号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mg/m ³)	标准依据	
1	颗粒物	周 外浓度 最高点	《大气污染 物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 排放监控浓度限	
2	甲苯			1.0
3	二甲苯			2.4
4	非甲烷总烃			1.2
			4.0	

5.2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预处理后接入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污水执行接管要求即《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第一类污染物在处理设施排口达到《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1 标准后再接管处理， 见表 5-3。

表 5-3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排放口	项目	最高 排放浓度	标准依据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pH	6~9	江宁开发区 污水处理厂 接管要求 (即《污水 合 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阴 子表面 性剂 (LAS)	20	
	物 (SS)	400	
	化学需氧量 (COD)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300	
	石油类	20	
	动 物油	100	
	总	5.0	
	氮	-	
	总磷 (以 P 计)	-	
污水处理站 磷化钝化废水 处理线出口	总	1.0	《污水 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1 标准

5.3 噪声评价标准

本项目厂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即 间 70 分 ， 间 55 分 。

5.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批复要求，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见表 5-4。

表 5-4 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

污染物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 (t/a)
大气污染物	甲苯	75.472/123.326
	二甲苯	72.991/136.741
	颗粒物 (漆雾)	17.62/26.575
	非甲烷总烃	120.132/229.112
	二氧化硫	0.828/1.586
	烟尘	1.428/2.66
	氮氧化物	5.218/9.92
水污染物 (接管 核量)	废水量	335222.249/446936.25
	COD	33.522/44.693
	BOD ₅	6.704/8.939
	SS	23.465/31.285
	总磷	0.519/0.692
	氮	2.571/2.571
	石油类	1.676/2.234
		0.1179/0.1997
		0.0719/0.1218
固体废物	全部 合利用 安全处置	

6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种污染防治措施是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

6.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见图 4-2、图 4-3。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

排放源/设施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点 烟道内 (mm)	监测项目	监测 次
制冷站-2 台 燃气锅炉燃烧废气	烟气 总排口 (Q1)	$\phi=800$	烟气参数, SO_2 、 NO_x 、 烟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 排气筒出口加测烟气黑度	3 次/ 生产周 期, 续 2 个生产 周期
涂装-3 台燃气锅炉 (2 用 1 备) 燃烧废气	2 台使用锅炉 的烟气出口 (Q2、Q3)	$\phi=400$		
调漆废气	排口 (Q4)	$\phi=1200$	废气参数, 甲苯、二甲苯、非甲 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	
喷房喷漆废气	水旋式 净化装置排口(Q5)	形 8000×6400	废气参数, 颗粒物、甲苯、 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	
涂装-电泳区域、 涂装-面漆区域 流平段废气	排口 (Q6)	形 750×750	废气参数, 甲苯、 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	
涂装-密封胶区域 流平段废气	排口 (Q7)	$\phi=500$		
一期建设 涂装-烘干废气 焚烧处理装置 (RTO1)	电泳干燥炉 烘干废气 (Q8)	700×700	废气参数, 甲苯、 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	
	密封胶干燥炉 烘干废气 (Q9)	形 600×600		
	排口 (Q10)	$\phi=1000$	废气参数, 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 SO_2 、 NO_x 排放浓 度和排放速率、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三期建设 涂装-烘干废气 焚烧处理装置 (RTO2)	面漆干燥炉烘干废 气 (Q11)	形 800×800	废气参数, 甲苯、二甲苯、非甲 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	
	排口 (Q12)	$\phi=850$	废气参数, 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 SO_2 、 NO_x 排放浓 度和排放速率、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总装车间 汽车检测尾气	排口 (Q13)	$\phi=1200$	废气参数, NO_x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	
总装点补漆废气	排口 (Q14)	$\phi=1700$	废气参数, 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废气	厂 外上风向设参 点(Q15), 在下风向设3个监控点 (Q16~Q18)		气 参数、颗粒物、甲苯、 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注: 喷房喷漆废气水旋式净化装置与喷漆作业场 通, 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

6.2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内容 见表 6-2, 监测点位见图 4-4。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 次
磷化钝化 废水处理线	进、出口 (S1、S2)	pH、总 、总 、总磷、COD	4 次/生产周 期, 续 2 个 生产周期
其他废水处理线	其他废水调节池 (S3)	pH、COD、BOD ₅ 、SS、 总磷、石油类、LAS	
	生 污水收集池 (S4)	pH、COD、BOD ₅ 、SS、 氮、总磷、动 物油	
	磷沉 池出口 (S5)	pH、COD、BOD ₅ 、SS、 氮、 总磷、石油类、动 物油、LAS	
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S6)		pH、COD、BOD ₅ 、SS、 氮、总磷、 石油类、动 物油、总 、总 、LAS	
厂区北面雨水收集池 (S7)、 厂区东面冷却水、雨水收集池 (S8)		pH、COD、SS、总 、总 、 氮、BOD ₅ 、总磷	上、下 各 1 次/ 续 2 个生 产周期

6.3 噪声监测

厂区厂 东侧隔苏源大道依次为长安马自达汽车研发中心、南京南瑞继保电气公司，南侧隔 大道为中环（中国）工程有限公司，西侧隔绿化带为机场高速，自南向北依次为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瑞年特制药有限公司、泉峰电动工具公司、顺源物流、卫岗乳品工业 、电子控制有限公司、英华达南京科技公司等，北侧隔 大道自西向东依次为南京光亚钢结构、华瑞国际集 、柏林家居集成等单位。

根据厂区厂 周边情况及工作安排，本次验收在厂区厂 四周布置 10 个监测点（Z1~Z10）， 续监测两天，每天 间、 间各一次。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3-3。

6.4 公 调查

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办〔2003〕26 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的要求，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进行公参与调查，可 地了解 取民 的意见和建议，问卷调查该工程周围居民、企业人员、相关管理部门等各年 段、各 次人 ，了解本工程的建设和

生产对 地环境及周围居民生 的影响。调查内容见表 6-4。

本项目已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开展了全过程环境监理，故本次验收，主要 对项目试生产期环境管理情况进行调查。本次主要调查对 为本项目周边（附 ）企业员工以及东南大学江宁 区师生， 新 、 等居民。本次调查总发放了调查问卷 134 份，收 调查表 134 份。

调查结果表明： 调查公 中 130 人对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4 人对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表示较满意，调查统计结果见表 6-5。



东南大学（江宁 区）



新

**表 6-4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现 名为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公 意见调查表**

名 (必)		性别		年	30 以下	30-40	40-50	50 以上
联系方式 (选)			职业 职务			的文化程度		
居 单位地址				距公司 方位			距公司 距	约米
项目基 本情况	<p>公司位于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66 号，全厂已完成三期项目的建设，总设计年产 27 万辆轿车，本次对四期年产 9 万辆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环保验收，并通过削减一期年产能 9 万辆，确保全厂总设计产能不新增。四期项目 国家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2015 年 1 月动工，2015 年 5 月完成建设，2015 年 7 月 20 日经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准投入试生产。公司 对本项目主要污染物采取了以下防治措施：</p> <p>(1) 废气。涂装车间喷漆废气依托原有 5 套水旋式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已建 60 米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废气依托原有 2 套有机废气焚烧装置 (RTO) 焚烧处理后，分别通过 2 根 23 米高排气筒排放，其余废气依托原有废气收集装置收集后 接通过排气筒高空达标排放。(2) 废水。生产废水和生 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中涂装车间钝化、磷化废水 (含) 单 收集、处理达标后再接管处理。(3) 噪声。采用了“冲压机全封闭隔音罩、柔性 胶接 接、消声器、建筑吸隔音”等降噪措施。(4) 固体废 物。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 固废委托南京 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重 一为物流有限公司 收再利用，生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调查 内容	1、施工期是 有 民现			有				有
	2、试生产期是 有 民现			有				有
	3、试生产期废气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影响较		影响较重
	4、试生产期废水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影响较		影响较重
	5、试生产期噪声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影响较		影响较重
	6、试生产期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影响较		影响较重
	7、 对该公司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不满意的原因以及 对该项目的建设 有 意见和建议								

注：如为不满意问卷，应进一步 问并 明不满意原因，并留下 调查 联系电话。

表 6-5 公 意见调查统计结果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人）
1、施工期是 有 民现	有	133
	有	1（生产噪声 大）
2、试生产期是 有 民现	有	134
	有	0
3、试生产期废气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126
	影响较	7
	影响较重	1
4、试生产期废水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130
	影响较	4
	影响较重	0
5、试生产期噪声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133
	影响较	0
	影响较重	1
6、试生产期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 的影响程度	有影响	133
	影响较	0
	影响较重	1
7、 对该公司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130
	较满意	4
	不满意	0

7 监测质量保证及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编制的《质量手 》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质控要求废水增加平行 、加标 收标 。监测人员经过 核并 有合 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 自 合 ）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 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废水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7-1，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2。

表 7-1 废水质量控制表

单位：个

分析项目	品数	平行			加标 收			全程序空白		标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检查数	合数	检查数	合数
氮	32	7	21.9	100	3	9.38	100	1	1	/	/
动物油	24	/	/	/	/	/	/	1	1	1	1
COD	56	13	23.2	100	/	/	/	1	1	4	4
总	32	8	25.0	100	4	12.5	100	1	1		
石油类	24	/	/	/	/	/	/	1	1	1	1
BOD ₅	40	10	25.0	100	/	/	/	/	/	/	/
总	32	8	25.0	100	4	12.5	100	1	1	/	/
LAS	24	6	25.0	100	3	12.5	100	1	1	/	/
总磷	56	12	21.4	100	6	10.7	100	1	1	/	/

表 7-2 监测分析方法一 表

监测类别	分析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法 GB/T 11914-19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物	水质 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氮	水质 氮的测定 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石油类、动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物油的测定 外光度法 HJ 637-2012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 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废气、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甲苯、二甲苯、 对二甲苯、间二甲苯	环境空气和污染源废气苯系物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总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8 监测结果与评价

8.1 监测期间工况

2015年11月17日~18日、2016年1月13日~14日验收监测期间，公司主体工程与各项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符合“三同时”验收监测工况要求，见表8-1、表8-2。

表 8-1 监测期间工况及污水接管量（1）

监测日期	一期、四期项目			原二期、三期项目			全厂合计 单车产量 (辆)	全厂接 管废水 量()
	设计 产量	实际 产量	生产负 荷 (%)	设计 产量	实际 产量	生产负 荷 (%)		
2015/11/17	638 辆/日 (年产 16万 辆)	482	75.55	438 辆/日 (年 产11 万辆)	438	100.0	920	1178
2015/11/18		482	75.55		438	100.0	920	1242
日均		482	75.55		438	100.0	920	1210
产量占 全厂 (%)	59.3	/	52.39	40.7	/	47.61	100	/
2015/11/17~ 2015/11/18	全厂日均单车污水接管量 ()						1.315	

注：项目生产线设计为流水线作业，各生产环节对应工段产品无积压，每辆汽车对应一个编号；2016年1月13日~14日双班工作期间，进行了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监测期间实际产量、接管废水量由公司提供，并折算实际年运行251天折算日生产负荷。

表 8-2 监测期间工况 (2)

监测日期	一期、四期项目			原二期、三期项目			全厂合计 单车产量 (辆)
	设计 产量	实际 产量	生产负荷 (%)	设计 产量	实际 产量	生产负荷 (%)	
2016/1/13	319 辆/班次	241	75.55	219 辆/班次	217	99.09	458
2016/1/14		242	75.86		219	100.0	461
产量占全厂 (%)	59.3	/	52.56	40.7	/	47.44	100

注：2016 年 1 月 13 日~14 日白班工作期间，进行了废气监测，实际产量由公司提供。

8.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8-3~表 8-17。

监测结果表明，2015 年 11 月 17 日~18 日验收监测期间：

(1) 锅炉

制冷站总 2 台燃气锅炉总排口 (Q1) 以及涂装车间 2 台运行的 4#、5# 燃气锅炉排口 (Q2、Q3) 排放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的最高排放浓度和烟气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时段标准要求。

(2) 涂装车间

调漆废气 (Q4) 以及喷房喷漆废气经水旋式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废气 (Q5) 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排放浓度、最高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电泳区域和面漆区域流平段排放废气 (Q6) 以及密封胶区域流平段废气 (Q7) 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排放浓度和等效后最高排放速率均满足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一期建设涂装-烘干废气焚烧处理装置 (RTO1) 排放废气 (Q10) 以及三期建设涂装-烘干废气焚烧处理装置 (RTO2) 排放废气 (Q12) 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最高排放浓度和等效后最高

排放速率均满足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3) 总装车间

汽车检测尾气排放废气 (Q13) 中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的最高排放浓度和最高排放速率以及点补漆排放废气 (Q14) 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最高排放浓度和最高排放速率均满足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4) 无组织排放监测

厂 无组织排放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下风向测点浓度最大均满足《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的要求。

(5) 废气复测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测

涂装车间喷房喷漆废气经 5 套水旋式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验收监测期间, 喷漆废气 (Q5) 中漆雾的年排放总量未满足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

公司查 原因如下: 为 良好的净化处理效果, 涂装车间水旋式净化装置需要定期进行倒槽 护 (含槽液 换及槽体清洗等)。受水旋式净化装置管道 换施工的影响, 其中 2 套水旋式净化装置未能 计划于 2015 年 11 月初进行倒槽 护, 从 影响了水旋式净化装置对颗粒物 (漆雾) 的处理效果。 见公司提供附件。

2015 年 12 月, 上 2 套水旋式净化装置的管道 换施工完毕后, 公司立即进行了倒槽 护, 并提交了涂装车间漆雾废气 (颗粒物) 复测申请。

2016 年 1 月 13 日~14 日,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对涂装车间喷房喷漆废气进行了复测, 并对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进行了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喷房喷漆废气经水旋式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废气 (Q5) 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排放浓度、最高排放速率均满足《大

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的下风向测点浓度最大 满足《大气污染物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的要求。

表 8-3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1)

项目	单位	制冷站-2 台锅炉燃烧废气总排口 (Q1) , 排气筒高度 18.5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	/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140	142	142	139	138	140	/	/
烟气 压	Pa	-40	-40	-40	-50	-30	-40	/	/
烟气密度	kg/m ³	0.8896	0.8853	0.8853	0.8869	0.8936	0.8956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10	8	8	9	9	11	/	/
烟气流速	m/s	3.98	3.57	3.57	3.78	3.77	4.16	/	/
烟道 面积	m ²	0.5027						/	/
测 气量	10 ³ m ³ /h	7.21	6.46	6.46	6.85	6.82	7.53	/	/
烟气湿度	%	12.0	12.0	12.0	11.8	11.8	11.9	/	/
标 气量	10 ³ m ³ /h	4.21	3.76	3.76	4.00	4.01	4.44	/	/
含氧量	%	7.12	7.23	6.98	7.22	7.41	7.05	/	/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8.58	5.72	2.86	5.72	5.72	8.58	/	/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0.8	7.27	3.57	7.26	7.37	10.8	100	达标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0.046	0.027	0.013	0.029	0.030	0.048	/	/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53.3	49.2	36.9	57.4	51.3	53.3	/	/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67.2	62.5	46.1	72.9	66.0	66.9	400	达标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283	0.235	0.173	0.291	0.265	0.297	/	/
实测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11.9	10.2	12.0	8.1	7.9	9.8	/	/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15.0	13.0	15.0	10.3	10.2	12.3	50	达标
烟尘 排放速率	kg/h	0.063	0.049	0.056	0.041	0.041	0.055	/	/
烟气黑度	林 黑度, 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表 8-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2)

项目	单位	涂装车间 4#锅炉烟气出口 (Q2), 排气筒高度 21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81	79	80	82	82	81	/	/
烟气 压	Pa	-40	-10	-20	-30	-40	-4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0378	1.0440	1.0410	1.0429	1.0369	1.0369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30	34	27	32	33	33	/	/
烟气流速	m/s	6.39	6.78	6.05	6.58	6.70	6.70	/	/
烟道 面积	m ²	0.1257						/	/
测 气量	10 ³ m ³ /h	2.89	3.07	2.74	2.98	3.03	3.03	/	/
烟气湿度	%	8.3	8.3	8.3	8.2	8.2	8.2	/	/
标 气量	10 ³ m ³ /h	2.05	2.19	1.95	2.13	2.15	2.15	/	/
含氧量	%	5.82	5.93	5.76	5.64	5.69	5.82	/	/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100	达标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84.1	86.1	88.2	84.1	88.2	82.0	/	/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96.9	100	101	95.8	101	94.5	400	达标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199	0.219	0.197	0.204	0.217	0.204	/	/
实测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2.8	2.5	3.2	3.6	2.2	2.7	/	/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3.2	2.9	3.7	4.1	2.5	3.1	50	达标
烟尘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6	0.007	0.009	0.005	0.007	/	/
烟气黑度	林 黑 度, 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注: 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用“ND”表示, 下同; SO₂ 的方法检出限为 2.86mg/m³。

表 8-5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3)

项目	单位	涂装车间 5#锅炉烟气出口 (Q3), 排气筒高度 21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78	79	79	76	77	78	/	/
烟气 压	Pa	-40	-30	-40	-40	-30	-3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0467	1.0438	1.0437	1.0458	1.0549	1.0518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12	13	11	10	12	12	/	/
烟气流速	m/s	4.02	4.19	3.86	3.67	4.01	4.01	/	/
烟道 面积	m ²	0.1257						/	/
测 气量	10 ³ m ³ /h	1.82	1.90	1.74	1.66	1.81	1.81	/	/
烟气湿度	%	8.4	8.4	8.4	8.3	8.3	8.3	/	/
标 气量	10 ³ m ³ /h	1.30	1.35	1.24	1.19	1.31	1.31	/	/
含氧量	%	6.02	6.04	6.13	5.98	5.83	5.96	/	/
实测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100	达标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实测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88.2	90.2	90.2	94.3	92.3	82.0	/	/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103	106	106	110	106	95.4	400	达标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134	0.143	0.132	0.131	0.139	0.125	/	/
实测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3.6	2.5	3.1	3.0	3.1	2.6	/	/
烟尘 排放浓度	mg/m ³	4.2	2.9	3.6	3.5	3.6	3.0	50	达标
烟尘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4	0.005	0.004	0.005	0.004	/	/
烟气黑度	林 黑 度, 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注: SO₂ 的方法检出限为 2.86mg/m³。

表 8-6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4)

项目	单位	调漆废气排口 (Q4), 排气筒高度 34.1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	/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20	20	21	19	20	19	/	/
烟气压	Pa	-40	-40	-40	-30	-10	-1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2539	1.2539	1.2496	1.2608	1.2567	1.2610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154	148	154	108	96	90	/	/
烟气流速	m/s	13.16	12.90	13.19	10.99	10.38	10.03	/	/
烟道 面积	m ²	1.1310						/	/
测 气量	10 ⁴ m ³ /h	5.36	5.25	5.37	4.48	4.23	4.09	/	/
烟气湿度	%	6.5	6.2	6.3	5.9	5.8	6.0	/	/
标 气量	10 ⁴ m ³ /h	4.69	4.61	4.69	3.96	3.73	3.61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26	3.34	4.39	6.25	3.85	2.99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106	0.154	0.206	0.248	0.144	0.108	72.3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2.9	达标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7.6	达标

注：废气中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下同。

表 8-7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5)

项目	单位	喷房喷漆废气水旋式净化装置出口 (Q5), 排气筒高度 60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23	22	24	23	23	24	/	/
烟气 压	Pa	-10	-10	-10	-20	-30	-2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2415	1.2457	1.2374	1.2439	1.2437	1.2397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42	45	47	46	46	43	/	/
烟气流速	m/s	6.91	7.14	7.32	7.22	7.22	7.00	/	/
烟道 面积	m ²	51.2						/	/
测 气量	10 ⁶ m ³ /h	1.27	1.32	1.35	1.33	1.33	1.29	/	/
烟气湿度	%	4.8	4.8	4.8	5.0	5.0	5.0	/	/
标 气量	10 ⁶ m ³ /h	1.12	1.16	1.19	1.17	1.17	1.13	/	/
颗粒物 (漆雾) 排放浓度	mg/m ³	4.9	5.0	6.1	4.5	4.1	4.8	120	达标
颗粒物 (漆雾) 排放速率	kg/h	5.50	5.82	7.24	5.28	4.81	5.44	85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94	8.11	8.02	33.9	8.19	2.78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06	9.44	9.51	39.8	9.61	3.15	225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67.5	达标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2.5	达标

注：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表 8-8 废气复测结果与评价 (Q5)

项目	单位	喷房喷漆废气水旋式净化装置出口 (Q5), 排气筒高度 60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6/1/13			2016/1/1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2.8	102.8	102.8	102.5	102.5	102.5	/	/
烟温		15	15	16	17	17	16	/	/
烟气 压	Pa	-30	-40	-30	-40	-30	-4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2883	1.2882	1.2839	1.2756	1.2757	1.2800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36	34	35	36	37	35	/	/
烟气流速	m/s	6.3	6.1	6.2	6.3	6.4	6.2	/	/
烟道 面积	m ²	51.2						/	/
测 气量	10 ⁶ m ³ /h	1.16	1.12	1.14	1.16	1.18	1.14	/	/
烟气湿度	%	4.7	4.7	4.7	4.8	4.8	4.8	/	/
标 气量	10 ⁶ m ³ /h	1.06	1.03	1.04	1.05	1.07	1.04	/	/
颗粒物 (漆雾) 排放浓度	mg/m ³	4.0	4.5	4.2	4.0	3.8	4.4	120	达标
颗粒物 (漆雾) 排放速率	kg/h	4.24	4.64	4.38	4.22	4.06	4.58	85	达标

注：由于喷漆废气 (Q5) 中漆雾的年排放总量未满足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公司查 原因、整改后申请了复测。

表 8-9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6)

项目	单位	涂装-电泳区域、涂装-面漆区域流平段废气排口 (Q6), 排气筒高度 23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68	68	68	65	65	65	/	/
烟气压	Pa	10	10	10	20	10	1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0779	1.0779	1.0779	1.0897	1.0896	1.0896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15	15	17	16	17	16	/	/
烟气流速	m/s	4.43	4.43	4.72	4.55	4.69	4.55	/	/
烟道 面积	m ²	0.5625						/	/
测 气量	10 ³ m ³ /h	8.97	8.97	9.55	9.22	9.50	9.22	/	/
烟气湿度	%	1.8	1.8	1.8	2.0	2.0	2.0	/	/
标 气量	10 ³ m ³ /h	7.09	7.09	7.55	7.35	7.57	7.34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68	1.90	1.59	10.2	13.1	26.4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3	0.012	0.075	0.099	0.194	/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注: Q6 和 Q7 排气筒间距小于 46m, 需要 核污染物等效排放速率; 甲苯、 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表 8-10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7)

项目	单位	涂装-密封胶区域流平段废气排口 (Q7), 排气筒高度 23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40	40	40	42	42	42	/	/
烟气压	Pa	-20	-20	-20	-30	-10	-1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1740	1.1740	1.1740	1.1687	1.1689	1.1689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81	89	83	85	90	83	/	/
烟气流速	m/s	9.87	10.34	9.99	10.13	10.42	10.01	/	/
烟道 面积	m ²	0.1963						/	/
测 气量	10 ³ m ³ /h	6.97	7.31	7.06	7.16	7.37	7.07	/	/
烟气湿度	%	1.7	1.7	1.7	1.9	1.9	1.9	/	/
标 气量	10 ³ m ³ /h	6.00	6.29	6.08	6.12	6.30	6.05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4.2	10.2	7.30	4.98	7.20	3.02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145	0.064	0.044	0.031	0.045	0.018	/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Q6 和 Q7 排气筒间距小于 46m, 核等效后污染物排放速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157	0.077	0.056	0.106	0.144	0.212	27.8	达标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9.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达标

注: 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8-11 废气监测结果 (Q8、Q9)

项目	单位	电泳干燥炉烘干废气 (Q8)						密封胶干燥炉废气 (Q9)					
		2015/11/17			2015/11/18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烟温		160	160	160	156	156	156	154	154	154	154	155	153
烟气 压	Pa	210	140	220	220	190	210	210	210	150	210	210	210
烟气密度	kg/m ³	0.8506	0.8500	0.8506	0.8603	0.8600	0.8602	0.8625	0.8625	0.8620	0.8642	0.8622	0.8662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动压	Pa	47	47	42	46	47	45	41	37	41	40	41	43
烟气流速	m/s	8.83	8.83	8.35	8.69	8.78	8.59	8.19	7.78	8.19	8.08	8.19	8.37
烟道 面积	m ²	0.49						0.36					
测 气量	10 ³ m ³ /h	15.57	15.58	14.72	15.32	15.49	15.15	10.61	10.08	10.62	10.47	10.62	10.85
烟气湿度	%	2.2	2.2	2.2	2.2	2.2	2.2	2.1	2.1	2.1	2.1	2.1	2.1
标 气量	10 ³ m ³ /h	9.67	9.67	9.14	9.62	9.72	9.51	6.69	6.35	6.69	6.61	6.69	6.86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47.1	72.4	110	236	174	232	90.6	89.4	122	140	120	154
非甲烷总烃速率	kg/h	0.455	0.700	1.01	2.27	1.69	2.21	0.606	0.568	0.816	0.926	0.802	1.06
甲苯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甲苯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二甲苯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对二甲苯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二甲苯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二甲苯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注：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表 8-1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10)

项目	单位	一期建设涂装-烘干废气焚烧处理装置(RTO1)出口(Q10), 排气筒高度 23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82	82	82	80	80	80	/	/
烟气 压	Pa	-20	-10	-20	-20	-20	-2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0351	1.0352	1.0351	1.0371	1.0430	1.0430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46	51	49	47	48	47	/	/
烟气流速	m/s	7.92	8.34	8.17	8.00	8.06	7.97	/	/
烟道 面积	m ²	0.7854						/	/
测 气量	10 ⁴ m ³ /h	2.24	2.36	2.31	2.26	2.28	2.25	/	/
烟气湿度	%	3.0	3.0	3.0	3.1	3.1	3.1	/	/
标 气量	10 ⁴ m ³ /h	1.68	1.77	1.73	1.70	1.72	1.70	/	/
含氧量	%	10.25	9.96	10.18	10.11	10.54	10.23	/	/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550	达标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46.1	45.1	45.5	45.7	45.5	45.7	240	达标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774	0.797	0.788	0.775	0.782	0.77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5.92	2.72	3.70	11.0	12.5	11.6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99	0.048	0.064	0.187	0.215	0.197	/	/
非甲烷总烃 处理效率	%	90.6	96.2	96.5	94.2	91.4	94.0	设计 95	/
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注：Q10 和 Q12 排气筒间距小于 46m，需要 核污染物等效排放速率；甲苯、 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8-13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11、Q12)

项目	单位	面漆干燥炉烘干废气 (Q11)						三期建设涂装-烘干废气焚烧处理装置 (RTO2) 排口 (Q12), 排气筒高度 23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168	164	162	162	162	162	83	83	83	79	79	79	/	/
烟气 压	Pa	280	280	330	280	280	280	-30	-30	-30	-20	-30	-30	/	/
烟气密度	kg/m ³	0.8357	0.8433	0.8476	0.8489	0.8489	0.8489	1.0321	1.0321	1.0321	1.0342	1.0459	1.0459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36	33	40	35	34	38	51	51	47	50	51	46	/	/
烟气流速	m/s	7.80	7.43	8.16	7.63	7.52	7.95	8.35	8.35	8.02	8.26	8.29	7.88	/	/
烟道 面积	m ²	0.64						0.5674						/	/
测 气量	10 ⁴ m ³ /h	1.80	1.71	1.88	1.76	1.73	1.83	1.71	1.71	1.64	1.69	1.69	1.61	/	/
烟气湿度	%	3.4	3.2	3.2	3.0	3.0	3.0	2.0	2.0	2.0	2.3	2.3	2.3	/	/
标 气量	10 ⁴ m ³ /h	1.08	1.04	1.15	1.08	1.06	1.13	1.29	1.29	1.24	1.27	1.29	1.23	/	/
含氧量	%	/	/	/	/	/	/	10.25	10.46	10.01	9.83	10.23	10.36	/	/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	/	/	/	/	/	ND	ND	ND	ND	ND	ND	550	达标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	/	/	/	/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	/	/	/	/	/	6.77	6.97	7.18	7.18	6.77	6.77	240	达标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NO _x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087	0.090	0.089	0.091	0.087	0.083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08	125	302	231	228	140	3.50	2.26	2.48	3.81	2.35	2.35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17	1.30	3.48	2.49	2.43	1.58	0.045	0.029	0.031	0.048	0.030	0.029	/	/
非甲烷总烃 处理效率	%	/	/	/	/	/	/	96.2	97.8	99.1	98.1	98.7	98.2	设计 95	/
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Q10 和 Q12 排气筒间距小于 46m，核等效后污染物排放速率。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	/	/	/	/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7.5	达标
NO _x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861	0.887	0.877	0.866	0.869	0.860	2.2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	/	/	/	/	/	0.144	0.077	0.095	0.235	0.245	0.226	27.8	达标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	/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9.0	达标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	/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达标

注：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表 8-1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13)

项目	单位	总装车间汽车检测尾气出口 (Q13), 排气筒高度 20.1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	/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20	19	20	19	19	19	/	/
烟气压	Pa	20	20	10	20	20	2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2546	1.2589	1.2545	1.2571	1.2614	1.2614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43	45	47	46	45	48	/	/
烟气流速	m/s	6.95	7.10	7.27	7.18	7.09	7.33	/	/
烟道 面积	m ²	1.131						/	/
测 气量	10 ⁴ m ³ /h	2.83	2.89	2.96	2.93	2.89	2.98	/	/
烟气湿度	%	1.5	1.6	1.5	1.5	1.5	1.5	/	/
标 气量	10 ⁴ m ³ /h	2.61	2.67	2.73	2.70	2.68	2.77	/	/
含氧量	%	16.43	16.69	16.31	17.02	17.11	16.98	/	/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6.15	4.10	4.10	8.20	6.15	4.10	240	达标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161	0.110	0.112	0.222	0.165	0.113	1.33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28	2.00	2.05	2.48	1.98	2.30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60	0.053	0.056	0.067	0.053	0.064	17.4	达标

注：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表 8-15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Q14)

项目	单位	总装点补漆废气出口 (Q14),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准 限	达标 情况
		2015/11/17			2015/11/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	/
大气压	kPa	101.8	101.8	101.8	102.0	102.0	102.0	/	/
烟温		16	16	16	16	16	17	/	/
烟气 压	Pa	-20	-20	-20	-10	-20	-20	/	/
烟气密度	kg/m ³	1.2715	1.2715	1.2715	1.2741	1.2740	1.2740	/	/
kp	/	0.84	0.84	0.84	0.84	0.84	0.84	/	/
动压	Pa	122	128	136	125	129	130	/	/
烟气流速	m/s	11.63	11.92	12.28	11.76	11.95	12.00	/	/
烟道 面积	m ²	2.2698						/	/
测 气量	10 ⁴ m ³ /h	9.51	9.74	10.04	9.61	9.77	9.80	/	/
烟气湿度	%	1.7	1.7	1.7	1.6	1.7	1.7	/	/
标 气量	10 ⁴ m ³ /h	8.87	9.08	9.36	8.99	9.13	9.16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7	4.6	4.3	4.8	5.1	4.4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92	0.82	0.84	1.06	1.03	0.92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82	0.074	0.079	0.095	0.094	0.084	10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40	达标
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1	达标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70	达标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0	达标

注：甲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5mg/m³。

表 8-16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次	非甲烷总烃	甲苯	间二甲苯	二甲苯	对二甲苯	二甲苯
			mg/m ³					
上风向 (Q15)	2015/11/17	第一次	0.85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83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76	ND	ND	ND	ND	ND
	2015/11/18	第一次	0.64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73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66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Q16)	2015/11/17	第一次	0.68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66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68	ND	ND	ND	ND	ND
	2015/11/18	第一次	0.66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78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74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Q17)	2015/11/17	第一次	0.75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69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64	ND	ND	ND	ND	ND
	2015/11/18	第一次	0.63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65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64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Q18)	2015/11/17	第一次	0.91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62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64	ND	ND	ND	ND	ND
	2015/11/18	第一次	0.58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56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85	ND	ND	ND	ND	ND
厂下风向测点浓度最大			0.91	ND	ND	ND	ND	ND
排放浓度标准			4.0	2.4	/	/	/	1.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	/	达标
注：（1）2015 年 11 月 17~18 日，东北风，风速 0.7~1.3m/s，气温 285~288k，气压 101.8~102.1kPa，湿度 89.9~95.2%。（2）甲苯、二甲苯的检出限均为 0.005mg/m ³ 。（3）监测点位示意见右图。								

表 8-17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颗粒物 (mg/m ³)					
监测日期		2016/1/13			2016/1/14		
监测 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监测 点位	上风向 (Q15)	0.30	0.35	0.32	0.33	0.35	0.27
	下风向 (Q16)	0.63	0.60	0.58	0.62	0.67	0.64
	下风向 (Q17)	0.58	0.63	0.62	0.67	0.62	0.57
	下风向 (Q18)	0.65	0.61	0.55	0.60	0.61	0.59
厂 下风向测点浓度最大		0.67					
排放浓度标准		1.0					
达标情况		达标					
注: 2016 年 1 月 13~14 日, 西北风, 风速 1.6~2.4m/s, 气温 275.3~279.0k, 气压 102.5~102.8kPa, 湿度 57~59%,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右图。							

8.3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8-18~表 8-21。

监测结果表明, 2015 年 11 月 17 日~18 日验收监测期间, 磷化钝化废水处理线出口(S2)总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标准的要求, 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S6)阴 子表面 性剂(LAS)、物(SS)、COD、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石油类、动 物油、总的排放浓度及 pH 均满足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表 8-18 磷化钝化废水处理线监测结果与评价 (S1、S2)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测点	监测日期	监测 次	pH	COD	总	总	总磷
S1	2015/11/17	第一次	6.71	74.9	7.13	11.6	29.2
		第二次	6.72	85.6	7.44	12.2	28.6
		第三次	6.58	86.4	7.42	12.5	28.5
		第四次	6.54	84.8	7.42	12.7	29.3
		范围/均	6.54~6.72	82.9	7.35	12.3	28.9
	2015/11/18	第一次	6.58	80.1	10.3	16.7	43.4
		第二次	6.56	72.0	10.3	17.4	45.6
		第三次	6.56	69.3	9.84	6.88	42.8
		第四次	6.60	69.0	10.4	17.6	43.4
		范围/均	6.56~6.60	72.6	10.2	14.6	43.8
S2	2015/11/17	第一次	7.85	6.0	0.034	0.031	0.14
		第二次	7.86	7.6	0.029	0.038	0.21
		第三次	7.62	8.4	0.062	0.03	0.20
		第四次	6.88	8.9	0.062	0.035	0.21
		范围/均	6.88~7.86	7.7	0.047	0.034	0.19
	2015/11/18	第一次	7.64	9.0	0.037	0.038	0.11
		第二次	7.66	10.1	0.045	0.044	0.12
		第三次	7.62	7.6	0.077	0.086	0.10
		第四次	7.58	8.3	0.070	0.105	0.10
		范围/均	7.58~7.66	8.7	0.057	0.068	0.11
S2	标准限	/	/	1.0	/	/	
	达标情况	/	/	达标	/	/	
S1/S2	设计处理效率%	/	50.0	93.3~95.0	95.0	99.0~99.1	
	2015/11/17 处理效率%	/	90.7	99.4	99.7	99.3	
	2015/11/18 处理效率%	/	88.0	99.4	99.5	99.7	

表 8-19 其他废水处理线废水监测结果 (S3、S4、S5)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 次	pH	氮	动 物油	COD	石油类	BOD ₅	物	LAS	总磷
S3	2015/11/17	第一次	9.56	/	/	1.32×10 ³	2.89	368	190	0.12	3.86
		第二次	9.48	/	/	1.34×10 ³	2.94	415	188	0.13	3.48
		第三次	9.49	/	/	1.34×10 ³	4.12	364	204	0.14	3.87
		第四次	9.36	/	/	1.32×10 ³	4.74	401	202	0.12	3.91
		范围/均	9.36~9.56	/	/	1.33×10 ³	3.32	382	194	0.13	3.74
	2015/11/18	第一次	9.61	/	/	1.54×10 ³	3.83	440	240	0.11	4.68
		第二次	9.58	/	/	1.58×10 ³	4.30	426	272	0.13	4.34
		第三次	9.55	/	/	1.62×10 ³	4.25	486	252	0.14	4.48
		第四次	9.46	/	/	1.71×10 ³	5.39	496	268	0.15	4.34
		范围/均	9.46~9.61	/	/	1.61×10 ³	4.44	462	258	0.13	4.46
S4	2015/11/17	第一次	6.88	58.9	3.52	424	/	173	108	/	4.88
		第二次	6.87	56.9	3.87	440	/	178	126	/	4.97
		第三次	6.84	57.5	3.05	459	/	180	116	/	5.20
		第四次	6.80	55.5	4.38	455	/	254	126	/	5.10
		范围/均	6.80~6.88	57.2	3.70	444	/	196	119	/	5.04
	2015/11/18	第一次	6.91	59.4	3.91	370	/	194	126	/	4.74
		第二次	7.02	57.6	2.88	412	/	190	116	/	4.77
		第三次	7.03	56.6	3.43	478	/	276	138	/	4.75
		第四次	7.05	52.7	1.70	358	/	187	114	/	4.70
		范围/均	6.91~7.05	56.6	2.98	404	/	212	124	/	4.74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 次	pH	氮	动 物油	COD	石油类	BOD ₅	物	LAS	总磷
S5	2015/11/17	第一次	7.68	1.16	ND	27.2	ND	1.4	9	0.08	0.13
		第二次	7.71	1.17	ND	27.0	0.05	1.1	6	0.06	0.09
		第三次	7.86	0.116	ND	10.3	0.04	ND	6	0.06	0.07
		第四次	7.76	0.271	0.04	15.0	ND	ND	9	0.06	0.12
		范围/均	7.68~7.86	0.679	ND	19.9	ND	0.75	8	0.06	0.10
	2015/11/18	第一次	7.74	0.320	ND	19.2	0.04	0.8	6	0.05	0.13
		第二次	7.92	0.208	ND	18.1	0.04	1.0	4	0.07	0.13
		第三次	7.78	0.138	0.04	13.8	ND	1.0	5	ND	0.08
		第四次	7.41	0.178	0.04	14.4	ND	1.0	5	ND	0.10
		范围/均	7.41~7.92	0.211	ND	16.4	ND	1.0	5	0.04	0.11
S3/S5	设计处理效率%		/	/	/	93.3~95.0	/	/	/	/	97.5
	2015/11/17 处理效率%		/	/	/	98.5	/	99.8	95.9	/	97.3
	2015/11/18 处理效率%		/	/	/	99.0	/	99.8	98.1	/	97.5

注：动 物油、石油类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4 mg/L， BOD₅ 的方法检出限为 0.5 mg/L， LAS 的方法检出限为 0.05 mg/L。

表 8-20 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S6)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 次	pH	氮	动 物油	COD	总	石油类	BOD ₅	总	物	LAS	总磷
S6	2015/11/17	第一次	7.64	0.494	0.07	16.9	0.016	0.05	0.5	0.052	6	0.06	0.14
		第二次	7.82	0.171	0.04	12.4	0.026	ND	0.7	0.036	4	ND	0.16
		第三次	7.68	0.433	0.05	12.4	0.027	ND	0.6	0.041	8	ND	0.15
		第四次	7.63	0.451	ND	12.7	0.031	0.05	ND	0.045	4	ND	0.15
		范围/均	7.63~ 7.82	0.387	0.04	13.6	0.025	ND	0.51	0.044	6	ND	0.15
	2015/11/18	第一次	7.81	0.192	ND	16.1	0.040	0.05	0.9	0.060	4	0.05	0.11
		第二次	7.78	0.137	ND	11.3	0.060	ND	0.6	0.087	6	ND	0.09
		第三次	7.79	0.165	ND	12.4	0.019	0.04	0.8	0.033	6	ND	0.10
		第四次	7.48	0.174	ND	11.2	0.039	0.04	0.8	0.055	6	ND	0.10
		范围/均	7.48~ 7.81	0.167	ND	12.8	0.040	ND	0.8	0.059	6	ND	0.10
S6	接管要求		6~9	/	100	500	/	20	300	5.0	400	20	/
	是 满足		满足	/	满足	满足	/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

注: 动 物油、石油类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4 mg/L, BOD₅ 的方法检出限为 0.5 mg/L, LAS 的方法检出限为 0.05 mg/L。

表 8-21 废水监测监测结果 (S7、S8)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 次	pH	氮	COD	总	BOD ₅	总	物	总磷
厂区北面 雨水收集池 (S7)	2015/11/17	第一次	7.72	0.498	6.1	ND	ND	0.038	ND	0.03
		第二次	7.70	0.534	8.6	ND	ND	0.037	ND	0.03
		范围/均	7.72~7.70	0.516	7.4	ND	ND	0.038	ND	0.03
	2015/11/18	第一次	7.74	0.869	10.4	0.008	1.3	0.064	7	0.04
		第二次	7.63	0.802	11.4	0.009	1.2	0.064	7	0.04
		范围/均	7.63~7.74	0.836	10.9	0.008	1.2	0.064	7	0.04
厂区东面 冷却水、雨 水收集池 (S8)	2015/11/17	第一次	7.75	3.58	14.2	ND	3.3	0.068	ND	0.29
		第二次	7.68	3.51	18.6	ND	3.2	0.070	ND	0.29
		范围/均	7.68~7.75	3.54	16.4	ND	3.2	0.070	ND	0.29
	2015/11/18	第一次	7.46	3.72	18.9	0.008	5.6	0.163	4	0.37
		第二次	7.49	7.56	18.9	0.008	7.2	0.216	5	0.40
		范围/均	7.46~7.49	5.64	18.9	0.008	6.4	0.190	4	0.38

注: 总 的方法检出限均为 0.003 mg/L, BOD₅ 的方法检出限为 0.5 mg/L, 物的方法检出限为 4 mg/L。

8.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2015 年 11 月 17 日~18 日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厂 四周总 10 个噪声测点的 间、 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的要求， 见表 8-22。

表 8-22 厂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15/11/17		2015/11/18	
	间	间	间	间
北侧 Z1	59.6	54.1	60.2	53.4
北侧 Z2	55.3	52.3	53.6	50.8
北侧 Z3	56.0	52.1	57.0	53.4
东侧 Z4	58.3	53.6	56.8	52.7
东侧 Z5	56.6	51.2	54.6	51.5
东侧 Z6	53.8	50.9	52.0	51.3
南侧 Z7	55.9	51.4	55.0	52.3
南侧 Z8	56.9	52.3	56.3	51.4
西侧 Z9	57.2	50.1	55.7	52.2
西侧 Z10	59.3	54.6	57.4	53.8
《工业企业厂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70	55	70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期间气 条件	阴，风速 1.4 m/s	阴，风速 0.8 m/s	阴，风速 0.9m/s	阴，风速 1.1 m/s

8.5 排污总量核算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 8-23、表 8-24。核算结果表明：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SO₂）、烟尘、氮氧化物（NO_x）以及一、四期项目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漆雾）的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省环保厅对项目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全厂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漆雾）的年排放总量未满足，复测后满足。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接管废水量（接管 核量）以及接管废水中 COD、BOD₅、SS、总磷、 氮、石油类、 、 的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省环保厅对项目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

表 8-23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源	废气污染物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时间* (h)	一、四期项目/全厂年排放总量 (t)	一、四期/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t)	一、四期/全厂是 满足
制冷站 -2 台燃气 锅炉总排口 (Q1)	SO ₂	0.032	3780	0.063/0.121	/	/
	NO _x	0.257		0.509/0.971	/	/
	颗粒物 (烟尘)	0.051		0.101/0.193	/	/
涂车间装 4#燃气锅炉 (Q2)	SO ₂	未检出	3780	0/0	/	/
	NO _x	0.207		0.410/0.782	/	/
	颗粒物 (烟尘)	0.007		0.014/0.026	/	/
涂装-车间 5#燃气锅炉 (Q3)	SO ₂	未检出	3780	0/0	/	/
	NO _x	0.134		0.266/0.507	/	/
	颗粒物 (烟尘)	0.004		0.008/0.015	/	/
调漆废气 (Q4)	非甲烷总烃	0.161	5271	0.445/0.849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喷房 喷漆废气 (Q5)	颗粒物 (漆雾) *	5.68	5271	15.685/29.939 (监测)	/	/
	颗粒物 (漆雾) **	4.35		12.052/22.93 (复测)	/	/
	非甲烷总烃	12.1		33.414/63.779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涂装-电泳、 涂装-面漆 区域流平段 废气 (Q6)	非甲烷总烃	0.068	5271	0.188/0.358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涂装-密封胶 区域流平段 废气 (Q7)	非甲烷总烃	0.058	5271	0.160/0.306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一期建设 涂装-烘干 RTO1 废气 (Q10)	SO ₂ ***	未检出	5271	0/0	/	/
	NO _x ***	0.782		2.160/4.122	/	/
	非甲烷总烃	0.135		0.373/0.712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三期建设 涂装-烘干 RTO2 废气 (Q12)	SO ₂ ***	未检出	5271	0/0	/	/
	NO _x ***	0.088		0.243/0.464	/	/
	非甲烷总烃	0.035		0.096/0.184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总装车间汽 车检测尾气 (Q13)	NO _x	0.147	5271	0.406/0.775	/	/
	非甲烷总烃	0.059		0.163/0.311	/	/
总装车间 点补漆废气 (Q14)	颗粒物(粉尘)***	0.408	2000	0.428/0.816	/	/
	非甲烷总烃	0.085		0.089/0.170	/	/
	甲苯	未检出		0/0	/	/
	二甲苯	未检出		0/0	/	/
合计	甲苯	/	/	0/0	75.472/123.326	满足/满足
	二甲苯	/	/	0/0	72.991/136.741	满足/满足
	颗粒物(漆雾)			15.685/29.939 (监测)	17.62/26.575	满足/ 未满足
	颗粒物(漆雾)	/	/	12.052/22.93 (复测)		满足/满足
	非甲烷总烃	/	/	34.928/66.669	120.132/229.112	满足/满足
	二氧化硫(SO ₂)	/	/	0.063/0.121	0.828/1.586	满足/满足
	颗粒物(烟尘)	/	/	0.123/0.234	1.428/2.66	满足/满足
	氮氧化物(NO _x)	/	/	3.994/7.621	5.218/9.92	满足/满足
	颗粒物(粉尘)***	/	/	0.428/0.816	-/-	-/-

注：(1) “*”为监测数据，“**”为复测数据，“***”环评未分析 未申请 RTO 燃烧废气中 SO₂、NO_x 以及总装点补漆废气中颗粒物(粉尘)的年排放总量。

(2) 一期、二期、三期、四期项目废气收集后一并经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未设置单一的排气筒。2015年11月17日~18日验收监测期间，一期、四期项目日均产量占全厂日均总产量的52.39%，故一期、四期项目废气年排放总量 全厂年排放总量的52.39%核算，并根据环评设计的各排气筒年排放时间核算废气年排放总量。

(3) 2016年1月13日~14日复测期间，一期、四期项目日均产量占全厂日均总产量的52.56%，故一期、四期项目颗粒物(漆雾)年排放总量 全厂颗粒物(漆雾)年排放总量的52.56%核算。

表 8-24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物		日均 排放量 (t)	日均 排放浓度 (mg/L)	一、四期项目/ 全厂年污染物 排放总量 (t)	一、四期项目/ 全厂污染物 控制指标 (t)	一、四期项 目/全厂 是 满足
公司 污水 处理 站总 排口 (S6)	2015/11/17~ /11/18 日均 单车废水量	1.315	/	210400/355050	335222.249/ 446936.25	满足/满足
	COD	/	13.2	2.777/4.687	33.522/44.693	满足/满足
	BOD ₅	/	0.6	0.126/0.213	6.704/8.939	满足/满足
	SS	/	6	1.262/2.130	23.465/31.285	满足/满足
	总磷	/	0.12	0.025/0.043	0.519/0.692	满足/满足
	氮	/	0.28	0.059/0.099	2.571/2.571	满足/满足
	石油类	/	ND	0/0	1.676/2.234	满足/满足
		/	0.052	0.0109/0.0185	0.1179/0.1997	满足/满足
	/	0.032	0.0067/0.0114	0.0719/0.1218	满足/满足	

注：一期、二期、三期、四期项目废水一并收集进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从总排口接管，公司污水处理站节假日不停运，故根据验收监测期间日均单车废水接管量，核算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年产 16 万辆）/全厂（年产 27 万辆）年接管废水量。

9 环境管理检查和“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公司环境管理检查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分别见表 9-1、表 9-2。

表 9-1 环境管理检查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法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公司 ISO14001 标准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并分别于 2008 年、2011 年、2014 年顺利通过环境管理体系外部第三方 证和再 证。公司已编制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包括“化学品管理程序、环境运行控制程序、废水雨水 合管理程序、固体废物管理程序、环境噪声污染控制程序、大气污染控制程序”等。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设环境管理 表 1 名，由执行副总 担任；厂务工程部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的日 管理工作，3 名专职环境工程师负责公司环保设施运 管理和环境管理体系的实施；设有 15 名环境 调员，负责各自部门的环境工作及内部交流。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情况	已制定相关管理程序对污染进行控制，编制“污水处理站日常操作规程、预防和 处理污染事故方案书（污水处理站）、应急响应 合预案（含火 、 、化 学品 、 锅炉设备事故等）”等，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固废暂存场的管理委托 重 立 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具有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资质）运行， 对污水中 pH、COD、BOD ₅ 、SS、总 、总 等进行日 监测，并将治理设施 运行情况及时 报长安马自达公司厂务工程部。
-----------------	---

表 9-2“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检查内容	落实情况
1	全面 循环经济理 和清洁生产原则，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设备，落实节能、节水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确保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公司已于 2010 年完成 轮清洁生产审核，2014 年开展了第二轮清洁生产审核，并于 12 月通过中期评 ， 2015 年 3 月底完成最终验收。
2	“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生产废水和生 污水经厂内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接入宁环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其中，涂装车间磷化废水 单 收集、处理，确保一类污染物在车间处理设施排口达到《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中表 1 标准后，再接管处理。	“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原则布设排水管网，厂区雨水、软水制水站锅炉排水、冷却塔排水进开发区雨水管网，生产性重复用水主要是工业冷却塔循环水系统。生产废水和生 污水经预处理后，接入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即宁环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其中涂装车间磷化钝化废水经单 处理。验收监测期间，磷化钝化废水处理线出口（S2）总 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标准的要求，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S6）排放废水中所测各类污染物均满足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3	本项目不 重建锅炉，生产用热依托厂内现有燃气锅炉。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 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等达到《报告书》提出的要求。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厂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	本项目未新增锅炉，生产用热依托厂内原有 5 台燃气锅炉，各类工艺废气的排气筒高度均达到《报告书》提出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燃气锅炉排放烟气中 SO ₂ 、NO _x 、烟尘的最高排放浓度和烟气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时段标准要求，所监测的工艺废气排放均满足《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RTO1、RTO2 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处理效率分别为 93.8%、98.0%。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下风向测点浓度最大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的要求。

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 J36R 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4	<p>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 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p>	<p>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厂 四周总 10 个噪声测点的 间、 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 环境 噪声 排 放 标 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的要求。</p>
5	<p>“减量化、资源化、无 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 合利用措施。废有机溶剂、漆渣等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符合《危险废物 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防 造成二次污染。</p>	<p>公司建有 1100m² 的危险固废储存场,并采取了相应的防渗、防渗 等措施,制定了《危险废物处置应急预案》。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 委托环卫部门处理。</p>
6	<p>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建设足够容量事故废水收集池,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在使用和 运过程中的监控管理,防 发生污染事故。</p>	<p>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5 年 2 月在南京市江宁区环境监察大队备案(备案编号: 3201152015004)。公司污水处理站 4 个(127.2、127.2、127.2、159m³) 高浓度废水倒槽池(日 污水存量少)、1 个磷化钝化废水调节池(345m³)和 1 个其他工业废水调节池(396m³)兼作事故废水收集池,总计约 1282m³。</p>
7	<p>《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 。《江苏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苏环规(2011)1 号)要求,建设、安装自动监控设备及其配套设施。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p>	<p>废气排放口、雨水排口、磷化钝化废水处理线出口、废水总排口、危险废物暂存场均已设置环保图形标注 。废水总排口安装有污水流量计和 COD、pH 在线监测仪,并与南京市环境保护局联网。公司委托重立 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污水站的日 运行和监测,并委托南京市江宁区环境监测站监测废气、废水、噪声(一年四次)。</p>
8	<p>《报告书》提出的要求,本项目涂装车间 外设置 400 米卫生防护距 ;焊装车间、总装车间 外分别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 。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点等环境 目标,后 不 规划、新建环境 目标。</p>	<p>目前卫生防护距 内无环境 目标。</p>
9	<p>加强厂区绿化,在厂 四周建设绿化隔 带,以减 废气及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厂区一期~四期占地面积约 553600 m²,其中绿化面积约 172700 m²,绿化率达 31.2%。</p>

10	落实《报告书》提出的“以新带老”措施。本项目试生产前，关闭厂内现有 1 台锅炉。完成“以新带老”措施，作为本项目试生产前置条件，并列入竣工环保验收内容。	已关闭制冷站已建 1 台 2.1MW 燃气热水锅炉
11	实施全过程环境监理	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开展

10 结论和建议

10.1 结论

表 10-1 监测结论

类别	排放源	污 染 物 达 标 情 况	总量控制情况
废气	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燃气锅炉排放烟气中 SO ₂ 、NO _x 、烟尘的最高排放浓度和烟气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时段标准要求，所监测的工艺废气排放均满足《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SO ₂ 、烟尘、NO _x 以及一、四期项目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漆雾）的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省环保厅对项目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全厂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漆雾）的年排放总量未满足，复测后满足。
	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 无组织排放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下风向测点浓度最大均满足《大气污染物 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的要求。	/
废水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磷化钝化废水处理线出口（S2）总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 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标准的要求，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S6）阴 子表面 性剂（LAS）、物（SS）、COD、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石油类、动 物油、总 的排放浓度及 pH 均满足江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接管废水量（接管 核量）以及接管废水中 COD、BOD ₅ 、SS、总磷、 氮、石油类、 、 的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省环保厅对项目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

噪声	/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厂 四周总 10 个噪声测点的 间、 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的要求。	/
固体废物	/	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固废委托南京 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重 一为物流有限公司 收再利用, 生 委托南京江宁开发区清洁管理所处理。	/
结论	<p>本项目 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p> <p>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排放废气、废水和噪声中所测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p> <p>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排放废气中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SO₂)、烟尘、氮氧化物(NO_x)以及一、四期项目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漆雾)的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省环保厅对项目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全厂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漆雾)的年排放总量未满足,复测后满足。</p> <p>技改后一、四期项目/全厂接管废水量(接管 核量)以及接管废水中COD、BOD₅、SS、总磷、 氮、石油类、 、 的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省环保厅对项目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要求。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一 固废委托南京 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重 一为物流有限公司 收再利用, 生 委托南京江宁开发区清洁管理所处理。</p>		

10.2 建议

加强对各类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 护和管理,确保各类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 、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